清史紀事本末

清史紀事本末卷十一

開國法制兵制及官制

明神宗萬歷十五年。春正月。滿洲始定國政。禁悖亂。戢盜賊。法制以立。

四十三年。冬十一月。滿洲置理政聽訟大臣五人。札爾固齊（蒙古語理事官也）十人佐理國事。凡有聽斷之事。先經札爾固齊十人鞫訊。然後言於五大臣。五大臣親行覆審。然後言於諸貝勒。眾議既定。猶恐有冤抑。國王更詳問之。詳慎訟獄。國人稱之。

十二月。滿洲定兵制。先是萬歷十一年。滿洲以甲十三副攻圖倫城。破之。益廣兵力。得以次削平諸部。初定出兵校獵。不計人數之多寡。各隨族黨屯寨而行。每人各取一矢。凡十人設長一人領之。其長稱為牛彔額真。後於二十九年。正月閒。以諸國徠服人眾。編三百人為一牛彔。每牛彔設一額真。（後改稱為牛彔章京即佐領）至五牛彔設一甲喇額真。（後改稱甲喇章京即參領）五甲喇設一固山額真。（後改稱固山章京即都統）每固山額真左右設兩梅勒額真。（後改稱梅勒章京即副都統）初設有四旗。旗以純色為別。曰黃。曰紅。曰藍。曰白。至是增設四旗。參用其色鑲之。幅之黃白藍者。緣以紅。幅之紅者。緣以白。共為八旗。行軍時。地廣則八旗並立。地狹則八旗合一路而行。軍士禁喧譁。行伍禁攙越。當兩軍交戰。被堅甲執長矛大刀者為前鋒。被輕甲善射者。自後衝擊。俾精兵立馬他處。相機接應焉。

四十六年。夏四月。滿洲頒定練兵之制。其法每一牛彔。製雲梯二。出甲二十。以備攻城。凡兵士自出兵日以至班師。各隨牛彔勿離。如離本纛。執而詰問之。甲喇牛彔等官。不以所頒法令申誡

軍衆者。各罰馬一匹。若諭之不聽。故違軍令者。論死。凡攻城不得一二人爭先競進。若一二人輕進致受損傷者。賞不及。雖戰死不為功。迨列陣既定。然後先登者。始錄其功。有一二人先登陷城者。即馳告本旗大臣。俟一軍畢登。然後鳴螺。俾衆軍聽螺聲而並進焉

四十八年。春三月。滿洲改設八旗官。分總兵官為三等。其副將參將游擊亦如之。各牛彔額真俱為備禦官。每牛彔下。設千總四人。後設蒙古漢軍各八旗。其旗色與滿洲八旗同　夏六月。滿洲設糾言之木於門外。赴訴者。書其狀而懸之木

熹宗天啟六年。秋九月。滿洲主皇太極嗣位。集諸貝勒議定官制。初滿洲主努爾哈赤起自部落諸事草創。設官甚簡。其後削平諸部。創制八旗。每旗設總管大臣(即固山額真)一。佐管大臣(即梅勒額真)各二。又設理政大臣五。札爾固齊十。往往即以總管或佐管等兼之。不皆分授至是建議。每旗仍各設總管大臣一。是為八大臣。凡議國政。與諸貝勒偕坐共議之。出獵行師。各領本旗兵行。一切事務。皆聽稽察。其佐管大臣。每旗仍前設各二。此十六大臣。贊理本旗事務。不令出征。又每旗各設調遣大臣二。此十六大臣。出兵駐防。以時調遣。所屬詞訟。仍令審理。(後為駐防副都統前鋒統領護軍統領諸職)

思宗崇禎二年。春三月。滿洲定蒙古軍例　夏四月。滿洲設立文館。命儒臣分直。一繙譯漢字書籍。一記註朝政得失　秋八月。滿洲定行軍賞罰例

四年。春二月。滿洲定出征軍例　秋七月。滿洲設立六部。每部以一貝勒主之(即管部)各有滿洲蒙古漢承政(即尚書)一。參政八。(即侍郎)惟工部則十員。滿八。蒙漢各二。啟心郎(一

即繙譯員）一。惟工部二。滿漢各一。筆帖式無定額。視各部之事務繁簡而補授之。
五年。春二月。滿洲主諭刑部禁賭博。定城守官三年考察之例。
九年。春三月。滿洲改文館為內三院。一名內國史院。設大學士一。學士一。一名內秘書院。設大學士二。學士一。一名內弘文院。設大學士一。學士二。
夏五月。滿洲設都察院。
十年。夏四月。命貝子堪羅託博與議國政。每旗復設議政大臣五員。
十一年。夏六月。滿洲設理藩院。專治蒙古諸部事。　秋七月。滿洲更定部院官制。先是部院諸衙門設滿洲蒙古漢承政各三四員。其餘皆為參政。凡二等。至是大學士范文程等。奏請每衙門止設滿洲承政一員。以下酌量設左右參政理事副理事啟心郎額者庫（即主事）各官。凡五等。從之。
清世祖順治元年。冬十月。帝入京師。即位。定內外文武官制。內自閣部至府司。外藩臬守令。提鎮將弁。略訪明制而損益之。兼用滿漢人。　又定八旗都統副都統統領駐防將軍都統副都統均由兵部開列具題補授。守衛陵寢總管翼領白塔監守信礮總管犧牲所所收黑龍江吉林管水手官。皆係八旗公中陞補之缺。均由兵部引見補授。在京驍騎參領以下官。駐防協領以下官。由各旗引見補授。前鋒護軍參領以下官。由各該統領引見補授。五品以上。咨兵部月終彙題。六品以下。咨兵部註册。其駐防領催陞補驍騎校。附入月終彙題。　分置滿洲蒙古漢軍八旗於京城內。　設驍騎營。親軍。前鋒營。護軍營。領侍衛府。提督九門步軍營。內府三旗。盛京八旗駐防。直省

八旗駐防。隨各省形勢設將軍都統。或但設城守尉、防守尉。直省綠營兵。總督所屬為督標。巡撫所屬為撫標。提督所屬為提標。總兵所屬為鎮標。副將所屬為協標。河道總督所屬為河標。漕運總督所屬為漕標。外藩札薩克各旗。凡二十五部為五十一旗。守衛陵寢兵。

二年。夏閏六月。除割腳筋及貫穿耳鼻法　秋七月。增設御史十五員。

三年。夏四月。裁各府掛銜別駐推官及大小縣主簿

四年。冬十一月。設四川總督一

五年。春二月。設六部漢尚書及都察院漢都御史各一員。　定內外各衙門辦事吏員實歷五年者。即與考取佐貳雜職等官。

六年。春正月。定內三院官制。每院設學士侍讀學士侍講學士侍讀侍講各一。　夏四月。增戶部十四司漢主事各一。

八年。夏六月。定在京滿漢諸臣犯罪。必奏旨革職。然後送刑部審問　秋七月。以翰林院官分隸內三院。稱內翰林國史院。內翰林秘書院。內翰林弘文院。

九年。春正月。增都察院御史四十員。夏四月。裁各道御史二十員　設宗人府衙門

十年。夏四月。定御史為二十員。六月。制寺人不過四品。

十一年。夏六月。照成例以太師太傅太保少師少傅少保。及東宮三太三少。用為文武大臣加銜

十三年。春三月。選滿漢詞臣八人。以原銜充日講官。　冬十月。定每年六月內審定立決重犯。俟七月具奏正法

十三年。秋七月。定內外大小官員。凡受贓十兩以上者。除依律定罪外。不分枉法不枉法。俱籍其家產入官。 撤各省守催錢糧滿官。 八月。命三年一大閱。定為例。 停遣滿官榷關。 冬十月。裁六科漢軍副理事官。

十五年。夏五月。裁直隸總督。改設巡撫一員。 秋七月。設殿閣大學士。除去內三院秘書弘文國史諸名稱。 增設各道御史三十員。 分設閩浙兩省總督各一。 九月。設中和殿保和殿文華殿武英殿文淵閣東閣大學士。 冬十一月。定宮闈女官名數品級及供事宮女名數。乾清宮夫人一。秩一品。淑儀一。二品。婉侍六。三品。柔婉二十。芳婉三十。俱四品。尚宮局尚宮。司紀。司言。司簿。各二。司闈四。女史六。尚儀局尚儀一。司樂二。司籍。司賓。司贊各四。女史三。尚服局尚服一。司仗四。司寶。司衣。司飾。女史各二。尚食局尚食一。司饌四。司醞。司樂。司供。女史各二。尚寢局尚寢一。司設。司鐙各四。司輿。司苑。女史各二。尚績局尚績一。司製四。司珍。司彩。司計。女史各二。宮正司宮正。女史各二。俱六品。職掌宮貞容一。二品。慎容一。三品。勤侍無品級。

十六年。春正月。諭吏部。舊制內閣止有大學士及典籍撰文辦事中書。原無學士侍讀學士等員。今見在滿漢學士。俱以原官留任。嗣後不必再補。典籍撰文辦事中書。照舊滿漢兼設。其滿官侍讀學士以下各員。俱改為中書舍人。仍照見在品級加銜。應用員數。察照職掌。會同內閣議奏。翰林院設滿漢掌院學士外。不必再設滿漢翰林官。 閏三月。申嚴誣告之禁。 五月。照舊例設侍讀學士侍讀侍講各三員。 冬十月。定進士除庶吉士外。著俱以推官知縣用。不得除授知州。因品級太懸也。

十七年春正月禁士子不得妄立社名糾眾盟會其投刺往來亦不許用同社同盟字樣違者治罪　三月定八旗漢字官名固山額真漢字稱為都統梅勒章京漢字稱為副都統甲喇章京漢字稱為參領牛彔章京漢字稱為佐領昂邦章京漢字稱為總管滿字皆仍舊　秋七月停遣御史巡按各省　冬十一月仍設巡按御史

十八年夏五月停各省巡按差　秋七月復改內閣為內三院　罷進士觀政例　八月定直省各設總督一員　九月增設直隸山西山東河南雲南五省提督　冬十月裁順天巡撫歸保定巡撫兼管以直隸已設總督故也　十二月定營千總為正六品把總為正七品

清史紀事本末卷十二

康熙勤政

世祖順治十八年。春正月。聖祖即位。時年八歲。索尼蘇克薩哈遏必隆鰲拜等遵遺詔輔政。首罷十三衙門。停止各省巡按。差定司道及河工官員久任之法。豁免山東臨街房屋稅及各省田賦增加偏練餉。逋賦。禁非刑。中外翕然稱頌。 夏五月。殺江蘇秀才倪用賓等十八人。初江蘇吳縣知縣任維初貪酷。用賓等於世祖遺詔到蘇。巡撫等官哭臨之時。聚哭於文廟。並至府堂進揭帖逐巡撫朱國治等。指為震驚先帝之靈。聚眾倡亂。搖動人心。請嚴加詰處。朝命侍郎葉尼等往勘。皆定為不分首從處斬。

聖祖康熙二年。秋八月。詔鄉會試停止八股文。改用策論表判。頭場策五篇。二場論二篇。表一篇。判五道。以明年甲辰科為始。未幾仍復舊例。 復行滿洲蒙古漢軍繙譯鄉試。 福建延平等處土匪王鐵佛作亂。討平之。 冬十二月。廣西瀧納山民阿仲作亂。討平之。

三年。春正月。裁[illegible][illegible]刷樣。 夏四月。輔臣鰲拜矯殺內大臣飛揚古。鰲拜與飛揚古有隙。誣坐其子倭赫等以擅乘御馬。誅罪棄市。並坐飛揚古守陵怨望。與其子尼侃薩哈連俱坐絞。 五月。以旱。禁直省繫囚毋用非刑苛虐。 秋九月。江南地震。其聲自南而北。 冬十月。彗星見。經五十餘日。歷一十三宿。 十一月。金星生白氣。長三丈餘。

四年。春正月。水西蠻酋安坤作亂。吳三桂討擒之。 彗星見女宿旁。 三月。金星晝見。 夏六月。雲南省城邊東土酋王耀祖據新興。僭號大慶。吳三桂破擒之。 冬十月。江南獻玉璽。溧陽縣民

顧起龍撈獲玉璽。篆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執厥中十六字。總督郎廷佐以獻。命貯內庫。

五年。春正月。雲南土酋祿昌賢作亂。吳三桂討平之。十二月。鰲拜矯詔絞殺大學士戶部尚書蘇納海。直隸總督朱昌祚。巡撫王登聯。鰲拜與蘇克薩哈不協。鰲拜隸鑲黃旗。蘇克薩哈隸正白旗。乃以私意倡互相圈換之議。蘇納海等言其不便。疏入。鰲拜大怒。欲置三人於死。帝不允。鰲拜矯旨行之。

六年春二月。吳三桂進征烏撒女酋隴氏討擒之。秋七月。帝親政。御太和殿受賀。頒詔赦。鰲拜矯殺太子太保內大臣蘇克薩哈。蘇克薩哈既與鰲拜不合。奏求守陵。鰲拜必欲置之死。奏言其有異心。列其二十四大罪。應置極典。帝悉其情。持不下。鰲拜攘臂強奏。累日竟予絞決並滅其族。九月。詔停本年秋決。

七年。春二月。詔訪求精通天文占候者。三月。命科道缺出即就有司內舉賢能素著者行取來京聽候選用。停叩閽例。有冤抑者。准赴通政使司登聞鼓衙門告理。夏五月。金星見午位色微暗。浙江嘉善民郁之章有罪流徙尚陽堡。子郁褒郁廣爭請代。特並宥之。六月。以亢旱。地震。飭廷臣修職業。詔內外清理刑獄。革職漕運總督吳惟華。密疏請徵各州縣鎮市房號銀兩及江南三十餘洲。令民納價耕種。帝惡其害民歛財。交刑部議。六月。金星晝見。山東地大震。棲霞山震。沂水陷穴廣數丈。民間井傾仄不可汲。樓臺南北易向。秋八月。命刑部酌定見行則例進覽。九月。金星晝見。停止邊外巡幸。帝欲出邊畋獵。內秘書院侍讀學士熊賜履疏諫。言星變

歲兇。水旱頻仍。不宜輕出。以致兵民困苦。給事中趙之中亦請收回成命。遂命停罷。

八年。夏四月。癸亥朔。日食。　帝幸太學。　五月。鰲拜有罪。下獄。鰲拜驕恣日甚。帝患之。召吏部右侍郎索額圖入謀。索額圖乃請解侍郎任。為內廷一等侍衛。日選小侍衛十餘人。教之習布庫戲。（譯言撩腳戲。皆十餘齡小童。徒手相搏。而專賭腳力勝敗。以仆地為定）鰲拜或入奏事。並不之避。益以朝廷弱而好弄。更無復顧忌。是日入內。忽為習布庫者所擒。十數小兒立執之。付詔獄。廷勘罪狀三十款。令免死拘禁之。初。熊賜履條奏時政。有曰。內臣者。外臣之表也。又曰。輔臣急功喜事。但知趨目前尺寸之利。以便私圖。鰲拜惡其侵己。曰。是劾我也。遂請治以妄言之罪。並請申禁言官。不得上書陳奏。帝弗許。曰。彼自陳國家事。何與爾等耶。秋七月。以旱。命清理刑獄。　九月。京師地震。　冬十二月。復舉人揀選知縣例。　雲南阿戎作亂。討平之。　金星晝見。

九年。夏四月。河決歸仁隄。　秋八月。命改內三院為內閣。　帝奉太皇太后皇太后謁孝陵。尊遣京師。　九月。命禮部於官學生內。每旗選取十名。交欽天監分科學習。有精通者。以滿漢博士用。　冬十月。改內三院大學士銜。以圖海巴泰為中和殿大學士。兼禮部尚書。索額圖李霨為保和殿大學士。兼戶部尚書。杜立德魏裔介為保和殿大學士。兼禮部尚書。對哈納為文華殿大學士。管刑部事務。

十年。春正月。罷各部院及各省將軍衙門通事。　夏四月。命截留漕糧六萬石。並各倉米四萬石。賑濟淮揚饑民。先是戶部議發銀六萬兩賑饑。帝曰。饑民待食甚迫。予銀無益也。　五月。御史趙璟奏請加增外官薪俸。報聞。疏內略稱外官俸薪太薄。總督每年支俸百五十五兩。巡撫百三十

兩。至知縣止四十五兩。每月三兩零。不足五六日之費。不取之百姓。勢必饑寒。若督撫勢必取之下屬。所以懲貪而愈貪也。　六月。金星晝見。江南旱。　秋七月。禁止百姓保留降調人員。從御史徐旭請也。　九月。帝奉太皇太后皇太后詣盛京謁陵。　冬十一月。還京師

十一年。夏四月。召原任大學士衛周祚來京。命入閣辦事。　六月。頒聖諭十六條

十二年。夏六月。金星晝見。　冬十二月。民人楊起隆詐稱朱三太子。改元廣德。約滿洲各官奴將於元旦起事。閩降將周全斌家。為鑲黃旗監生郎廷樞首告。都統圖海等捕之。起隆逸去。擒其黨李株等數百人。磔於市。

十三年。秋九月。京師地震。

十四年。夏四月。命信郡王鄂札為撫遠大將軍。大學士圖海副之。率師討蒙古察哈爾。平之。察哈爾。元裔也。崇德時來歸。編旗安置義州。忽擁眾叛。圖海軍至。連破之。擒斬其王子布爾尼。察哈爾平。　冬十一月。太白晝見。

十五年。夏五月。壬午朔。日食。　是月。有星隕於江南青浦之瓶湖濱。墜地有聲。掘之。得黑石。按之尚熱。重凡十九斤。　秋七月。大學士熊賜履免。緣以閣臣索額圖劾之也。

十六年。正月朔。聞雷。　九月。帝獵於邊外。　冬十月。還京師。　十二月。太白晝見。

十八年。秋七月。京師地震。詔羣臣各言得失。時帝晝夜坐武帳中。憲臣魏象樞直入奏曰。天變若此。乃輔臣植黨市權。引用僉壬。以剝蒸黎之應。帝不答。

十九年。秋八月。大學士索額圖以疾求罷。命於內大臣處上朝。　冬十二月。磔楊起隆於市。大將

軍圍海解送陝西起事之朱三太子即楊起隆來京及與前監禁之楊起隆妻馬氏及其黨鄭得勝質對皆不識部議為顯係起隆之黨借名造反罪應磔從之　十月彗星見於翼　十一月彗星見西方

二十年春正月命兵部右侍郎溫代疏濬通州運河　二月詔開海界先是濱海居民私餉臺灣鄭氏順治十八年遂下令遷界民多蕩析離居滿兵復奴其老稚箠楚不忍聞閩督姚啟聖屢奏旗兵不服水土康王體萃亦不宜久暴露宜撤歸疏三上始命班師兵歸者猶驅子女北行至是啟聖又與撫臣吳興祚奏請開遷界復民業從之　頒發帑銀二十萬兩賑山西饑民　三月河南地震　秋八月辛巳朔日食　九月幸畿甸自後以肄習水圍巡視河隄歲常舉行

二十一年春二月殺楚人朱方旦等方旦荊州人刊刻秘書其徒顧齊宏陸光旭等為之標榜時有畫聖後生之稱大將軍順承郡王勒爾錦駐荊州時書贈至人里聖人堂匾額延攬張朝珍亦書為題聖教帝師匾額方旦等既伏法帝以勒爾錦見在羈禁朝珍已病故俱予免議　三月帝獵於烏喇時扈蹕侍從憲臣徐元文率言官三十人入諫帝曰方春省耕不出旬日回非遊畋也遂啟行　夏五月還京師　秋七月彗星見井宿慶尾丈二尺餘

二十二年春二月帝幸五臺山終帝之世凡幸五臺者五不備紀　三月還京師　夏四月命邊疆提鎮官有應入覲者奏聞時邊陲將士不習國家法度帝嘗降勅廣西將軍馬承胤軍中承胤跪受諸將驚曰我將軍亦跪人耶至是憲臣禧佛疏稱海內大定宜令提鎮次第入覲帝因諭群臣曰提鎮久握兵權心意驕縱故每致生亂常來朝見則心生敬畏如吳三桂輩亦以不令來朝

始至於此也。羣下皆拜服。　六月。帝奉太皇太后出古北口避暑。自是每年五六月出口。不備紀。

秋七月。還京師。

二十三年。九月。帝東巡。先是。詞臣曹禾以帝功德日盛。奏請封禪。科臣王承祖奏請巡狩。並付廷議。工科給事中任辰旦獨上疏。諫言封禪之說。惟秦始皇漢武帝宋真宗諸君行之。固猥陋無足道矣。若夫巡狩載舜典王制諸書。古諸侯各君其國。天子巡所守以協同議禮制度。今天下一家。巡狩之禮。亦不可舉。疏入不報。尋部臣議上虞舜東巡至於岱宗。燔柴致祭。漢高過魯。以太牢事孔子。今皇上盛德神功。同符堯舜。倣古之制。是事東巡。經過泰山闕里。亦應致祭。至是啟鑾東巡幸山東。登泰山。渡黃河揚子江。幸鎮江江蘇江寧。還經泗水東境幸曲阜。謁孔陵。始回鑾。自是南巡凡六次。（詳第十三卷治河篇）　冬十二月。還京師。　是年。直隸河南饑。

二十四年。秋九月。賦役全書成。　淮揚饑。　冬十一月。癸卯朔日食。丁巳望月食。

二十五年。春二月。詔綠旗武官照文職例丁憂。從四川提臣何傅請也。先是下廷議。時帝諭閣臣曰。武官不宜久任。在昔唐室藩鎮。驕蹇跋扈。皆由久典兵權耳。乃丁憂之例既定。自不致久任矣。

夏四月。詔訪求遺書。帝欲統一天下之言論思想。飭令直隸督撫學道。購收民間藏書秘錄。務期搜訪靡遺。送部進呈。以免異端詖說流播民間云。　閏月。江蘇巡撫湯斌奏毀蘇州府城上方山五通淫祠。同時閩督郭世隆亦檄毀五顯廟。　秋七月。帝獵於邊外。自後每歲以秋冬農隙講武之時出邊行獵。不備紀。　八月。還京師。　冬十二月。發遣兵部侍郎蔡毓榮於黑龍江。因前在雲南隱匿吳三桂家口也。毓榮前官綏遠將軍。平三桂有大功。諸滿帥忌之甚。相與構陷。遂獲罪。

二十七年。春二月。琉球遣子弟梁成楫等三人入監讀書。 大學士明珠李之芳余國柱尚書佛倫熊一瀟科爾坤同日罷。因言官郭琇劾諸人背公營私也。先是二十二年天久不雨。命庶常德格勒筮之。遇夬卦。曰。澤上於天。將降矣。而卦義五陽決一陰。小人居鼎鉉。故天屯其膏。決去之即雨。帝愕然曰。安有是。德遂以明珠對。帝默不應。 夏四月朔。日食。 六月。武昌兵變。推夏逢龍為首。事聞。命都統瓦岱往討。平之。

二十八年。秋七月。勅令原任少詹事高士奇左都御史王鴻緒編修陳元龍休致。因左都御史郭琇劾諸人植黨營私也。 冬十月。降副都御史許三禮二級調用。以疏劾原任刑部尚書徐乾學潛住京師招搖。及其子樹穀違例考御史事。部議坐以誣罔也。

二十九年。夏四月。大清會典成。 五月。大學士徐元文等薦舉麻城知縣趙蒼璧清苑知縣邵嗣堯三河知縣彭鵬靈壽知縣陸隴其俱著行取。 八月己未朔。日食。

三十年。春二月。丁巳朔。日食。

三十一年。春正月。辛亥朔。日食。欽天監占。主有大臣黜。近臣有憂。帝責其附會。嚴斥之。

三十二年。冬十二月。嚴禁順永保河諸府造酒。時以畿輔米價騰踴故也。

三十三年。夏五月。命提督順天學政兵部右侍郎李光地解任。回京守制。光地聞母喪。僅乞假數日治喪。仍視事。言官沈愷曾楊敬儒交章論劾。給事中彭鵬疏詆光地為忘親貪位。帝大怒。嚴旨詰問。鵬執奏愈力。並言臣與光地皆閩產。今若此。人人切齒。桑梓汗顏。帝不得已。因令光地解任。在京守制。

三十四年。夏四月。山西平陽地震。壓斃人民甚衆。詔曰。邇者武瀕郡縣災傷。宜告山西平陽府屬復有地震之異。朕心祗惕。詳以政事之失宜。方致陰陽之有忒。反躬循省。深儆于衷。　六月。以亢暘久。詔廷臣言事。

三十五年。春正月。京師地震。　夏六月。東南濱海颶大作。海嘯。　秋七月。復大風壞民居廬舍。九月。京師地震。　冬十二月。京師地震。

三十六年。春閏三月。辛巳朔。日食。　冬十一月。京師地震。

三十七年。秋七月。京師地震。江南濱海大風。水深至平地丈餘。帝奉太后出山海關謁陵。　冬十一月。還京師。

三十八年。冬十一月。逮順天鄉試正副考官修撰李蟠編修姜宸英下獄。用御史鹿祐疏。參是科考試不公。復集中式舉人於內廷覆試。去留有差。蟠遣戍。宸英卒於獄。時滿朝臣僚。皆知是獄之冤。王士禎亦有我為刑官。令西溟以非罪死。何以謝天下之語。西溟。宸英字也。

三十九年。春二月。貴州省城地震。

四十年。冬十二月。連山猺人作亂。討平之。

四十一年。夏五月。東南海嘯。六月。火星入南斗。

四十二年。秋九月。湖南鎮筸紅苗作亂。討平之。　冬十月。帝巡太原。　十二月。還京師。

四十三年。夏四月。革直隸巡撫李光地職。仍留任。先是給事中黃鼎楫湯右曾許志進朱殿業王原等。合疏劾光地去歲報災二十餘處。光地身為撫臣。漫無經理。疏內所稱民沾實惠。俱屬空言。

疏下光地回奏。光地引咎請落職。命留任。　冬十一月丁酉朔日食。

四十四年。秋八月。京師地震。

四十五年春二月。京師地震。　江寧知府陳鵬年落職。命來京在修書處効力。初江督阿山。以帝將復南巡。召屬吏議加賦。鵬年力爭不可。阿山銜之。四十四年。帝至江南。使鵬年與龍潭行宮差。近侍索賄不與。竊置蚯蚓矢於卓席間。帝召鵬年詰問。將加罪。以致仕大學士張英織造使曹寅力諫。得免死。駕幸金山。罰鵬年登石挽舟諸苦工以辱之。民趨助役。至是阿山劾其受鹽典商年規。餽龍江關稅。落職下之獄。命漕督桑額河督張鵬翮會讞。民皆罷市。揭帛鳴鉦。環制府問太守見劾之由。有司械繫數人。爭就繫。句容八邑生童方就試。譁曰。讀書何為也。皆火其卷去。讞者以三木訊商人。商人曰。歲餽自督撫至州縣皆有之。惟太守不受一錢耳。既据按無所得。則以鵬年嘗遊偶建亭其地。月朔宣講聖諭。為大不敬。獄成論斬。大學士李光地入諫。得解。未幾復授蘇州府知府。復忤總督噶禮下獄。指所作游虎邱詩為怨望。帝仍令免罪。入武英殿修書。後終河道總督。　夏四月戊子朔日食。　冬十二月。命各省建育嬰堂。從言官周清源請也。

四十六年。春正月。殺雲南民李天極王枝葉等。天極廣通縣諸生。與臨安府諸生朱六非等。以枝葉本朱姓。為明永歷帝之孫。奉為主。稱桂王文興三年。潛期先取廣南。次取開化。由蒙自襲省城。督臣貝和諾得標兵首報。發兵擒斬之。　秋八月。貴州普安州三江苗人黃柱漢等作亂。討平之。

四十八年。冬十月。殺編修熊本。本孝感人。為故閣臣熊賜履從子。賜履卒於江寧寓室。貧無以斂。本為之治喪事盡禮。人高其義。及遺疏入。中有薦本語。帝疑其偽。命督臣噶禮確察。噶禮取疏草

進。無本名。本落職論死。或曰。噶禮迎合忮忌。所呈疏草未可據。

四十九年。春正月。朔。虹見東方。　夏五月。南方霪雨。大水。　秋八月。革福建提督藍理職。理奏永春德化間有陳五顯等。聚眾二千餘行劫。臣令參將尚之瑨統兵往剿。兩次殺賊八十餘。中傷脫逃者。不計其數。附近賊巢。仍不廢耕織。照常安業。帝謂數千人為盜。何得謂百姓不失業。此係捏飾已過。希圖卸罪。命嚴議。致落職。

五十一年。夏六月。朔。日食。　冬十月。革江南總督噶禮職。噶禮與江南鄉試副考官趙晉通關節。事發。撫臣張伯行劾之。禮亦訐伯行不出洋捕賊諸款。命俱解任。交欽使張鵬翮等雜治。時鵬翮之子懋誠任懷寧令。故於噶禮多瞻顧。奏晉與新科舉人陳光奎吳泌賄通關節。擬罪如律。噶禮劾伯行不能清理案件屬實。餘係苛求。應降留。伯行劾噶禮索金事全虛。應奪職。發徒。復命尚書穆和倫等覆訊。奏如前。帝以伯行為天下清官第一。責諸臣變亂是非。命伯行復任。黜噶禮職。十一月。籍沒福建革職提督藍理。調入旗。初。理在提督任內。好干預民事。或曰。此有司職也。非所宜問。理曰。天下官管天下百姓。腐儒何足以知之。妒之者因刻匿名帖。繪一虎以比之。多列罪狀。督臣范時崇撫臣滿保據以參奏。命侍郎和託等往按。左右不承。理曰。吾大臣。何必辨。舉筆書曰。皆實。議立斬。追贓八萬。籍其產。特旨免死入旗。　帝出關謁陵。　十二月。回京師。

五十三年。春二月。以旱。詔廷臣言事。　夏六月。詔刑部寬卹獄囚。

五十四年。春二月。革江蘇巡撫張伯行職。伯行劾布政使牟欽元藏匿通洋匪棍張令濤。令濤估為噶禮幕客。故伯行必欲死之。命尚書張鵬翮往勘。尋奏令濤良民。伯行誣劾擬斬。帝不允。命來

京。入直尚書房。旋擢倉場總督。 夏四月。丙寅朔。日食。望庚辰。月食。 秋七月。東南各省颶風暴作。 冬十月。山西太原府知府趙鳳詔以受贓十七萬有奇。伏法。鳳詔。尚書趙申喬子。申喬自請罷斥。命仍在任供職。

五十五年。春二月。定民間買賣地畝。其丁隨地輸課。從言官董之燧請也。 夏六月。旱。

五十六年。夏四月。嚴禁天主教。在各省立堂傳教。天主教來自西洋。康熙八年有旨嚴禁。至是廣東碣石鎮總兵陳昂疏言廣州城內外教堂布滿。乞飭早為禁絕。部議從之。

五十七年。夏四月。磔河南民袁進即朱復業等於市。初。蘭陽縣有郭英者。自稱前明勳裔。以同邑幼童朱復業。為明周王之孫。撫養家中。詭名袁進。欲效郭子興撫太祖故事。勾結白蓮教首李雪臣興邦父子。匿邑諸生李山義家。潛謀舉事。為縣令偵知捕獲。撫臣張聖佐以聞。命尚書張廷樞察審論如法。 五月。既望。有群蟻自海入江南之吳淞江。風浪衝擊。團結不散。有大至徑寸者。

秋七月。陝西平涼鞏昌府屬地震。 八月。殺鑲藍旗逃棍孟光祖。光祖稱奉誠王府差遣。往各省誆騙財物。棄於市。江南巡撫佟國勷。四川巡撫年羹堯。不將光祖拏獲。反接受物件。餽送禮物。俱勒革職。羹堯革職留任。

五十八年。春正月。甲戌朔。日食。 命截留漕米四十三萬。貯蘇州鎮江江寧淮安安慶賑荒。

五十九年。春正月。王大臣等。以帝明年御極六十年。請預定慶賀典禮。不許。諭曰。見在西陲用兵。軍民勞苦。去歲正月朔日食。今年七月朔又值日食。海洋颶風。飄沒官兵船隻。山左東三府水旱被淹。黎民饑饉。淮黃大水。僅能搶護。人心風俗未盡醇。官箴政事未盡理。此正君臣孜孜求治之

時慶賀之事着停止。 夏六月。禁商船以軍器出洋。

六十年。春三月。會試副考官副都御史李紱奪職。發往永定河工効力。是科會試榜發。下第舉子擁紱邸舍喧嚷。為言官舒庫等所劾。免官發遣。 夏五月。直隸山東山西河南陝西福建浙江饑。 六月。安徽大旱。 秋九月。河決河南山東直隸等處。 冬十月。臺灣風災。

六十一年。春正月。召滿漢文武諸臣及致仕退斥人員年六十五以上六百八十人。宴於乾清宮前。名千叟宴。 夏四月。福建駐防將軍黃秉鉞奪職。因防兵譁餉也。 帝在熱河。語王大臣等曰。前有以朕每年出口行圍。勞苦軍士者。不知國家承平雖久。豈可不修武備。如前噶爾丹策妄阿喇布坦等梗命。朕兩次掃平漠北。救民水火。此皆朕平日不忘武備。勤於練兵之所致也。若前惑於人言。憚勞苦而不加訓練。又何能遠至萬里之外。滅賊立功耶。 秋七月。夜有大星流入斗垣。九月。帝還京師。 冬十一月。帝崩。壽六十有九。四子胤禎嗣立。謚帝曰仁。廟號聖祖。葬遵化州孝陵東馬蘭峪。號景陵。

三藩起事及孫延齡

聖祖康熙元年，夏五月，敘平滇功，進封吳三桂親王，初，世祖定鼎，東南時有不靖，因命定南王孔有德循廣西，平南王尚可喜，靖南王耿仲明循廣東，平西王吳三桂循四川及雲南，及南方略定，命諸王各帥所部綠旗兵，留鎮其地，時有德已死，無子，爵除，仲明亦卒，子繼茂襲封，於是三桂王雲南，可喜繼茂王廣東，尋徙繼茂王福建，繼茂卒，子精忠嗣，是為三藩並建之始，三桂西征，留長子應熊於京師，以固朝廷意，應熊旋尚主，居京師，朝政巨細無所不悉，三桂以是包藏禍心，日伺釁以動，世祖賓天，三桂擁兵入臨，前驅至燕者，人馬塞途，居民走匿，朝廷恐其為變，令於京城外張幕設奠，三桂哭臨成禮而去，

六年，秋七月，平西王吳三桂以目疾求解雲貴兩省事務，許之，帝親政，欲實行中央集權之制，知藩鎮強大，非國家之利，陰為之備，而諸藩始不自安，三桂因上疏，詭稱目疾，疏辭兩省事務，以相嘗試，帝令將該藩所管各項事務，責令該督撫管理，其大小文官，均由部題授，　九月，雲貴總督卞三元，提督張國柱，李本深，合詞請命平西王吳三桂仍總管滇黔事務，優詔答曰，該藩自以年力就衰，奏請改派，今若令王復理事務，非所以示體恤，遇有軍機重要，王自知料理也，

十二年，春三月，命平南王尚可喜撤藩回遼，時之信失愛於父，可喜欲廢之而立之孝，因疏請歸老遼東，留之信鎮粵，冀得見帝自陳也，廷議慮之信擁眾留粵，跋扈難制，因請令盡從全藩回籍，

秋七月，命靖南王耿精忠統帥藩兵，來京候旨，平西王吳三桂移鎮山海關外，精忠三桂聞允

撤粵藩。固亦同時疏請安插。以探廷旨。時廷議請勿徙滇藩。而尚書米思翰明珠莫洛等。則力主同撤。 冬十一月。吳三桂反於雲南。時侍郎哲爾肯等。奉命辦理撤藩。在滇促行甚急。且時復凌辱其將吏。將吏皆怒。三桂乃下教。會諸將曰。今行期迫矣。朝廷之嚴譴不可逃也。惟是故君永歷帝之陵寢在焉。可無別乎。諸將皆再拜聽命。於是卜日謁陵。先期復集諸將謂之曰。別故君當以故君之衣服。身諸君其預圖之。皆曰諾。至日。各具漢官威儀。集陵下。三桂方巾素服。酹酒。山呼再拜。慟哭。伏地不能起。三軍皆哭。聲震如雷。人懷異志。將行。復稱疾不起。撫臣朱國治驅之急。三桂堅卧不應。激諸將曰。老夫與諸君有大勲於王室。今皇帝不以老臣為不肖。錫之藩封。載在盟府今撫臣一外吏。相凌乃爾。一旦入國門。付廷尉。我輩豈有生路耶。諸將忿然。出。縶執撫臣殺之。三桂乃移檄遠近。發兵反。自稱天下都招討兵馬大元帥。以明年為周元年。貴州巡撫曹申吉。貴州提督李本深。雲南提督張國柱皆起應之。雲貴總督甘文焜聞變。自貴陽趨鎮遠。戰敗自殺 十二月。命順承郡王勒爾錦為寧南靖寇大將軍。統師赴荊州。討吳三桂。先遣都統巴爾布等。帥滿洲旗兵守常德。都統珠滿等。以步兵三千守岳州。都督尼雅翰赫葉席布根特穆占侯國瑞等。分馳西安漢中安慶袞州鄖陽汝寧南昌諸要地。聽調遣。又以滇蜀接壤。命西安將軍瓦爾喀。帥騎兵赴川中。

十三年。春正月。吳三桂遣其大將馬寶。犯湖南。陷沅州常德澧州長沙岳州相繼降。同時四川巡撫羅森。提督鄭懷麟。總兵譚洪吳之茂。以四川應三桂。 二月。撫蠻將軍孫延齡。反於廣西。以應吳三桂。三桂封為臨江王。延齡為孔有德女四貞之婿。初授和碩額駙。內輔政大臣都勒根昂邦

世襲一等阿思尼哈番。順治十七年。授鎮守廣西將軍。尋特進上柱國光祿大夫三桂反。廷議以廣西境隣貴州。授延齡為撫蠻將軍。令嚴兵固守。至是叛。自稱安遠大將軍。　三月耿精忠據福建反。自稱總統天下兵馬大將軍。裕民元年。分三路出寇。曾養性出東路。據浙之温台。白顯忠出西路。據江西之廣信建昌饒州。馬九玉出中路。據浙之金嚴衢處。又約臺灣鄭經潮州劉進忠內外夾擊廣東。帝使其弟聚忠赴閩招諭。至衢州。拒不納。命內大臣希爾根為定南大將軍。帥師討之。　夏四月。賜吳三桂子應熊及其長孫世霖死。時三桂親赴常德督兵。而令其從子應麒守岳州。布重兵於澧州石首華容松滋間。為犄角。赴勦諸軍。雲集荊州無敢進一旅渡江與之角者。至是命貝勒尚善為安遠靖寇大將軍。助勒爾錦進圖岳州。三桂乃分兵。一由長沙出江西。一由四川窺陝西。其出江西者。分擾袁州吉安境。與耿精忠之軍合。陷三十餘城。聲勢張甚。　秋九月。命安親王岳樂。為定遠平寇大將軍。帥師赴廣東。時潮州總兵劉進忠。暗通耿精忠。引閩兵入潮州。廣西提督馬雄。左江總兵郭義。俱降吳三桂。廣西全省震動。　冬十二月。帝議親征。時陝西提督王輔臣叛於寧羌州。殺經略莫洛。定西大將軍貝勒董額退守漢中。帝切責統兵諸將帥。不遵指授。遷延觀望。致有此變。固下親征之詔。後以羣臣力諫乃止。

十五年。春二月。尚之信叛降吳三桂。三桂授之信招討大將軍。封輔德親王。先是之信之父可喜因東西受敵。又內制於之信。力不支。乞師往援。詔以鎮南將軍舒恕。副都統莽依圖。引兵赴之。之信聞師至。改幟易服以變。嚴兵守可喜府。移檄諸郡。出師侵犯江西。可喜尋以憂卒。　六月。撫遠大將軍都統圖海等。擊敗王輔臣於平涼城北。輔臣降。　秋九月。康親王傑書兵入閩。破馬九玉

之衆於衢州。時白顯忠擁兵廣信。窮蹙乞降。　冬十月。傑書兵抵延平。耿精忠降。時精忠兩路之師俱潰。又內迫於鄭氏。聞延平已失。大懼。遣子顯祚赴延平。迎師至福州。精忠帥所屬文武出降。帝命還精忠爵。俾仍統其部衆。　冬十二月。以額駙耿昭忠為鎮閩將軍。駐守福州。　是月。吳三桂遣其從孫世琮引兵入桂林。檄殺孫延齡。延齡故與馬雄有怨。雄既降附三桂。三桂以雄為東路總督。延齡與之共事。而畏其逼己。乃復萌反正之意。其妻孔四貞日夜以恩德為言。勸其反順。計已決矣。雄偵知之。訐諸三桂。謂延齡有異志。宜急除之。遂被害。

十六年。夏五月。莽依圖兵入韶州。尚之信降。先是之信苦三桂徵餉。頗萌悔志。至是聞莽依圖軍至。帥軍民迎降。詔之信襲父平南王爵。

十七年。春三月。吳三桂稱帝於衡州。國號大周。建元昭武。尋改利用。升衡州府為定天府。時三桂既失陝西福建廣東三大援。又失江西。僅守日蹙。財力漸竭。知大勢已去。恐將士解體。欲僭示威重。以維人心。於是建號改元。置官封拜。頒製新曆。舉行會貢鄉試。以號召遠近。三桂初發難時。檄文中以復明為詞。於時洛邑頑民。猶思祿父。故義旗一指。所在響應。及聞其南面稱孤。妄自尊大。由是天下解體。角材而至者。皆思有以詘之矣。　夏六月。吳三桂兵攻永興。不克。圍之。　秋八月。吳三桂卒。孫世璠嗣立。改元洪化。遣將馬寶等三面環攻永興。城垂陷。是役也。三桂以永興為衡州門戶。勢在必得。時簡親王喇布軍屯茶陵。不敢救。穆占在郴州。遣兵來援。亦不敢進。都統伊里布。副都統哈克山相繼戰歿。前鋒統領碩岱等。協力死守。城屢瀕於危。會三桂死。諸將拔營回衡州。圍乃解。

十九年。秋八月。平南王和碩額駙尚之信賜死。之信既降。從征廣西。駐軍宣武。會其弟之孝謀襲藩位。令藩下人張士選赴京控之。謂之信心懷怨望。放言訕上。都統王國棟者。故旗下逃人。之信足之。倚為心腹。至是亦附之孝。構成罪狀。朝命侍郎宜昌阿等馳往按問。之信聞詔。即解印還廣州。上疏待罪。詔解京對簿。李天植者。藩下總兵也。恐國棟貴主。誘殺之。撫臣金儁艷之信富。索賄不得。羅致其獄。以聞。天植坐謀反伏誅。同死者一百八人。之信賜死。之節之瑛之璋並坐斬。

二十年。冬十月。定遠平寇大將軍彭泰等。分兵三路入滇。吳世璠自殺。雲貴平。初。世璠既立。不敢居衡陽。退駐貴州。恃川湖貴為屏蔽。時湖南有安親王。廣西有傅宏烈等。四川有平涼提督王進寶。陝西提督趙良棟。皆累戰累捷。吳應麒自岳州走常德。尋復棄城遁。長衡相繼下。同時宏烈等亦攻克桂林。進寶克漢中。王屏藩退守保寧。俄自殺。良棟亦於是時克成都。會朝廷以貝子彰泰代岳樂。進取雲貴。命總督蔡毓榮。節制漢兵先進。檄廣西四川陝西三道之師。合趨雲貴。而自帥平定湖南之師出沅州。由平越趨貴陽。世璠走雲南。遂乘勝西進。與賴塔會師於曲靖。軍抵雲南。良棟帥川師。與賴塔閩粵之師亦至。合圍攻克之。世璠自剄死。雲貴悉平。

二十一年。春正月。磔靖南王和碩額駙耿精忠。並斬其子耿顯祚。及曾養性劉進忠等。精忠既降。從康親王征閩。收復興化漳泉等郡。逐鄭經入臺灣。會其弟昭忠。嗾藩下參領徐鴻弼等。赴部首精忠歸順後。仍蓄不軌之志。同時昭忠亦具疏入告。因召精忠入朝。以其時精忠所屬都統馬九玉。尚握兵權。不敢遽發其罪。及雲南平。九玉解任歸旗。始磔精忠於市。三藩悉平。盡籍藩產充餉。撤藩兵回京師。而於各緊要省郡地方。設八旗兵駐防。不復以兵爵土地。世予臣下。於是封建藩

鎮之弊。而中央集權之制。亦漸以完密矣。

編者曰。方藩變之初起也。清廷猜忌漢武臣愈甚。諸路皆以王貝勒督軍。諸帥皆紈袴。固不知軍旅為何事。及見三桂席捲而出。所至望風歸附。諸將亦各懷二心。至有欲舉襄陽以北降者。賴綏遠將軍蔡毓榮持之以免。故屯兵岳州城下。八年不戰。諸將皆閉營壘作壁上觀。至三桂死。其兵自退。又聞東西兩路屢次奏捷。始不得已進兵。及事平。諸將皆蒙上賞。而東西兩路反有以敗亡致罪者。趙良棟被劾幾不免。毓榮竟罣吏議。奪爵削職。至披剃九華寺中。

清史紀事本末卷十四

準噶爾及西藏之兵事

聖祖康熙二十九年夏六月以準噶爾部噶爾丹犯邊下詔親征噶爾丹厄魯特蒙古人厄魯特地在天山北故元代牧場稱為四衛拉特譯言四大部也元衰其臣猛可帖木兒據為部落明時極強盛由衛拉特音轉而訛為瓦剌謂之瓦剌自其汗也先死其勢中衰其地分為四部一曰和碩特居烏魯木齊附近一曰準噶爾居伊犁一曰杜爾伯特居厄爾齊斯河域一曰土爾扈特居塔爾巴哈台附近總謂之厄魯特蒙古噶爾丹為準噶爾部長僧格同母弟僧格為其異母兄車臣及卓特巴巴圖爾所弒噶爾丹時在西藏為喇嘛歸而討殺車臣卓特巴巴圖爾等遂自立為準噶爾汗兼有四部復引兵平定天山南路喀什噶爾內亂而有其領地於是噶爾丹統一天山南北及科布多青海等地又欲東併喀爾喀適喀爾喀汗土謝圖車臣扎薩克圖等國隙內訌噶爾丹引兵入其地悉擊走之三汗部衆數十萬皆來奔帝假科爾沁水草地使游牧至是噶爾丹以追逐喀爾喀為名悉銳東犯侵及索岳爾濟山附近之烏珠穆沁部時尚書阿喇尼駐軍烏爾會山合蒙古兵襲擊之戰不利而退 秋七月準兵深入烏珠穆沁境命裕親王福全為撫遠大將軍皇長子胤禔副之出古北口召阿爾尼帥所部會福全軍又調盛京吉林及科爾沁兵助戰帝復親往塞外視師常寧軍遇敵烏珠穆沁境戰亦不利噶爾丹遂乘勝渡西喇木倫河至烏蘭布通去京師僅七百里時福全軍屯烏蘭布通三十里外詔常寧引兵會之 八月福全等與噶爾丹激戰於烏蘭布通敵軍死傷甚衆噶爾丹乘夜遁翌日達賴使者喇嘛濟隆詣軍前代為乞

和以緩追師閱六日福全悟始發輕騎追之已不及矣乃班師

三十四年冬十一月復議親征準噶爾令將軍薩布素引滿州軍會科爾沁所部出其東大將軍費揚古馳赴歸化城調陝甘兵出寧夏自翁金河出其西帝自將禁軍出獨石口為中路尅期夾攻

三十五年春三月帝帥中路軍出邊以沙磧不宜車乃留大礮馱子母礮而行　夏五月帝渡瀚海近偏敵境時東西兩軍以道阻未至復傳言俄羅斯有助戰之說大學士伊桑阿乃請班師帝怒不許帥兵疾趨克魯倫河遣使往諭噶爾丹噶爾丹不虞帝至以為大將軍誑我及登高望見軍容大駭拔營宵遁比帝至河北岸已無敵人蹤跡矣循河追之三日至托拉山不及而返噶爾丹適至土拉河上流東岸之昭莫多遇西路軍費揚古等列陣以待遣前鋒營佯敗以誘敵至而軍激戰自日中至暮不決費揚古以奇兵出敵陣後襲其輜重敵始潰其可敦阿奴斃於礮可敦者準噶爾部稱其汗之妃也頗習戰至是亦斃於礮噶爾丹以數十騎遁去西路軍捷奏至帝命費揚古留防漠北遣陝甘軍凱旋而親撰銘勒察罕托拉山及昭莫多之山而還時因糧盡欲引還恐為敵所襲適噶爾丹使人格壘沽英在軍中帝遣之還語之曰歸語而主速來降限七十日還報踰期朕即進兵語至此包衣人達都虎進曰軍用米將盡矣帝怒曰達都虎搖惑軍心可斬也糧雖盡朕必嚙雪窮追誓不回師諸軍皆不喻既遣格壘沽英使人隨之出二十里外乃傳令班師衆始大悅

三十六年春二月親征準噶爾師次昌平州時噶爾丹之伊犁根據地為其兄僧格子策妄阿喇

布坦所併回部青海亦相繼叛去所屬部衆不及千人皆老羸窮蹙日甚三月帝次寧夏時噶爾丹遣子塞卜騰巴爾珠爾徵糧哈密回人執以來獻閏三月噶爾丹飲藥死噶爾丹左右親信相帥引去有納欵軍門請為嚮導者噶爾丹欲追伊犂屬策妄阿喇布坦貪功擒獻投西藏則西路留屯軍巳絕其通路窮無復之遂自殺

四十五年冬十二月西藏拉藏汗執送僞達賴剌麻來京西藏古三危地其種人曰唐古特亦稱土伯特即唐時之吐蕃也在貞觀中自印度迎僧侶入國都拉薩布教僧侶稱剌麻受王室保護有特權元世祖時剌麻八思巴者有道術世祖欲表示其信仰尊為國師封法王使領藏地居後藏扎什倫布附近明代尤敬禮有加其法王衣冠皆赤永樂初有宗喀巴剌麻者出以宗教改革自任別樹新派自服黃衣黃冠謂之黃教而名舊教剌麻曰紅教黃教盛行於前藏其勢力不亞於法王宗喀巴圓寂後其徒二一曰達賴剌麻一曰班禪剌麻並居拉薩為黃教宗主其教禁娶妻其嗣續法謂達賴班禪兩剌麻不死惟為呼畢爾罕譯言轉世也達賴一世曰敦根珠巴二世曰敦根堅錯三世瑣南堅錯四世雲丹堅錯至五世羅卜藏堅錯於順治九年來朝世祖封為西天自在大善佛康熙二十一年脫緇（藏言死也）其第巴（藏言政務官也）桑結秘不發喪一切矯命行之噶爾丹在藏時嘗受桑結優待故君臨準噶爾後凡百聽其駆策桑結構使之與和碩特喀什噶爾喀爾喀諸汗相仇殺及喀什喀三汗內附帝命達賴遣使諭噶爾丹罷兵桑結私囑所遣喇嘛濟隆隆嗾噶爾丹南侵及噶爾丹敗于烏蘭布通身幾不免濟隆又偽為講款以遲追師三十三年復假達賴名為乞封詔封為土伯特王而桑結遂以為中國可欺益恣令

噶爾丹入犯。三十五年，策妄阿喇布坦奉詔協擒噶爾丹，桑結復使人要諸途，阻其出師，又陰使青海諸部修戰備，會噶爾丹窮蹙自殺，其氣始沮。帝於烏蘭布通之役，擒訊準噶爾潰兵，具得其狀，手詔切責桑結，並令執濟隆以獻。而桑結遣使輸誠密奏，謂達賴五世歿已十六年，今轉生又十五年矣，當以今年十月宣告內外，乞暫爲秘之。且言濟隆得罪中國，已竄諸喀木，並籍沒其家藏，當餘致之獻京師。時帝欲利用其勢力以結攏蒙藏，因其陳情而置之。至四十四年，桑結因和碩特部達延汗之孫拉藏汗嗣立於拉薩，恐其干涉藏事，謀毒殺之，不成，復欲以兵力逐之。拉藏汗乃集衆討誅之。因奏廢桑結所立假達賴，而新立達賴伊西堅錯爲六世，並揭發桑結以前詐欺中國種種罪狀。帝命護軍統領席柱、學士舒蘭爲使，往拉薩，冊封拉藏爲翼法恭順汗，使鎮守藏地。令拘執假達賴送京。至是遣人解至。

五十四年夏四月，準噶爾部策妄阿喇布坦侵擾哈密。命富甯安帶兵前往，又徵外藩兵集歸化城。以右衛將軍費揚固（費揚古弟）總理軍務。初，策妄阿喇布坦助勦噶爾丹有功，帝命畫阿爾泰山以西至伊犂，指俾游牧，復成西域一大部落。會拉藏汗新立之達賴六世，青海諸蒙古皆以爲假，自奉裏塘之噶爾藏堅錯爲眞達賴，迎居青海，請賜冊印。帝慮兩部構釁，爲調停計，詔噶爾藏堅錯暫居西甯城西南之塔爾寺。而兩部之爭執如故。時有暗潮，策妄阿喇布坦乃乘此時機，以謀襲西藏。然是時拉藏汗方以誅討桑結功，得中國政府保護。策妄阿喇布坦欲侵略藏地，恐中國兵議其後，至是引兵出哈密北境大肆擄掠，以圖牽制。　秋八月，富甯安兵至巴里坤，以道路險遠，糧運維艱，奏請於哈密附近一帶地方募兵興屯，加意耕種，明年暫停進兵。報可。時帝

又慮準兵取道柴達木草地自青海入藏命侍衛阿齊圖等督青海諸台吉各選兵屯噶斯淖爾以斷其通路並收拉薩汗戒嚴以待

五十六年春三月授富寧安靖逆將軍出巴爾坤傅爾丹振武將軍出阿爾泰山以窺策妄阿喇布坦之動靜相機進兵　秋七月策妄阿喇布坦遣將策凌敦多布引兵侵掠西藏納克禪邊內木魯部旋入藏占據淨科爾廒山要隘拉藏汗與其子蘇爾扎領兵迎戰於達穆河附近殺獲甚衆相持六十日拉藏汗以兵寡不敵退保招中　冬十月準兵陷招城先是有準噶爾人噶隆沙克都爾扎布仕於拉薩拉藏汗使守小招至是復叛歸準以小招降台吉那木扎爾時守布達拉之北城亦開城降準兵入城殺拉藏汗執蘇爾扎幽新達賴六世於扎布里廟中藏中大亂

五十七年春二月詔西安將軍額倫特侍衛色楞學士查禮渾等督滿蒙漢各軍先後自西寧出青海往援西藏尋傅爾丹奏至請分兵進勦伊犁帝手詔答之略謂兩路進勦固善惟聞去歲策妄阿喇布坦遣策凌敦多布入藏時曾有令其翦滅拉藏即在藏駐紮候其親至西藏再往攻取危藏巴爾喀木之地等語現傳聞拉藏有戰歿之信若策妄阿喇布坦果往西藏我兵即至伊犁亦屬無益頃已令色楞統帥軍兵往攻西藏兵伊犁巢穴本年暫停進勦可也　秋九月先是額倫特等統兵至哈喇烏蘇與敵軍遇敵分兵迎戰陽敗僞卻伏精兵於河北以待比全軍渡河敵以兵之半據河拒其前而分兵潛出其後截餉道相持月餘至是食盡矢竭全軍覆沒　冬十月以皇十四子胤禵為撫遠大將軍駐師西寧改四川巡撫年羹堯為總督備兵成都期於明年分道入藏時廷臣懲前敗俱言藏地遠險不宜進兵遂傳止出兵會諸土伯特人承認西寧之新達

賴。為真呼畢爾罕。合詞來請中國派兵護送入藏。詔許之。

五十九年。春正月。詔胤禵駐移穆魯斯烏蘇治餉。以西寧軍屬平逆將軍宗室延信出青海。又以四川地方緊要。年羹堯未可輕離。改授噶爾弼為定西將軍。統川兵出打箭爐。分道入藏。　二月。冊封新達賴噶爾藏堅錯為宏法覺眾第六世達賴剌麻。派滿漢兵及青海兵送往西藏。而蒙古諸部亦各帥所部隨西寧軍扈新達賴進征。　秋八月。延信帥兵度當拉嶺。駐軍卜克河。策淩敦多布拒戰於土拉池附近。三戰三北。是月。噶爾弼軍越拉里而西。自墨朱工入拉薩。召集大小第巴宣布德意。誅剌麻助亂者五人。幽九十餘人。策淩敦多布進退受敵。不敢歸藏。由騰格里湖北竄崎嶇凍餒。得生還伊犁者。不及半數矣。　九月。新達賴入藏。噶爾弼以拉藏所立達賴歸京師。西藏平定。留蒙古兵二千鎮守其地。而以拉藏舊臣貝子康濟鼐及台吉頗羅鼐分掌前後藏政權。設駐藏大臣以監之。自是西藏始確為中國屬土矣。

歐人通商布教及和議之開始 附尼布楚條約

聖祖康熙三年，夏閏六月，頒賜荷蘭國王段匹銀兩。先是荷蘭於順治十三年，遣使哥貞及開漢自爪哇抵京師，以互市為請。廷議許荷蘭商船八歲一至，船數以四艘為限。其後鄭成功占領台灣，荷蘭數遣艦隊助攻金廈有功。至是秋，以求報酬，遣其使臣謝倫獲以巴達維亞總督之命來議約，詔頒子銀幣有差，他所請皆不許。

四年，春三月，罷欽天監監正湯若望。初，世祖親政，尊德國教師湯若望以曆學受知，遇命掌欽天監事，尋賜太常寺卿，加通政使，封通元教師。至是回回教徒新安衛官生楊光先上書攻擊若望，摘其新法十謬，廷議以本朝歷祚無疆，若望不應止進二百年歷，又選擇榮王安葬日期不慎，論殊，帝以若望有前勳，免死，罷其官。

六年，夏五月，俄使來請互市，帝以俄人連年擾邊，又容納逋逃，不許。

八年，春三月，授南懷仁為欽天監監副。自楊光先劾退湯若望後，以光先為監政，罷西法不用。既而光先論閏多不合，比利時人南懷仁時任修曆治正，復疏論之，較驗得實，光先削職遣戍，授懷仁監副，未幾晉監正，加太常寺卿。後三藩事起，任懷仁工部技師長，令督鑄大礮，事平，敘功加工部右侍郎，卒贈禮部侍郎，賜諡勤敏。懷仁等不獨明習曆法，且旁通百技，政府亦利用之，自治曆之外，或令鑄槍礮以佐軍用，或任外交通譯及測量事，故亦不禁其布教。時臣民受洗禮者不下數十萬人，而中國之數學及曆學極東洋一時之盛，北京天文台之壯觀，尤為環球冠。

十四年。夏五月俄使至請與中國訂界約開貿易交換俘虜不許初順治十年俄軍侵入什爾喀河流域時土酋根忒木爾帥部衆內徙求保護後中國有司遇之虐根忒木爾復奔俄世祖特遣使莫斯科今交還中國治罪俄人不報至是以此難俄人謂非交付逃人根忒木爾不可俄人卒不交出

二十五年秋七月都統彭春等攻取俄羅斯邊境雅克薩城俄守將圖爾布青戰敗俄人請成許之先是俄羅斯所屬羅刹連年侵擾黑龍江邊境帝患之遣春等以行獵為名渡江偵察情形歸言羅刹可取狀乃命春統水陸軍並進攻陷其城圖爾布青中彈死其陸軍大佐伯伊頓代之守以軍中病疫思罷兵帝聞之亦表示同意以荷蘭公使杜都為介紹致書俄皇約定邊境俄皇旋復書謂前者中國數贈書於本國因國中無人能通解漢文故久不為報今已知邊人構釁之罪請先釋雅克薩之圍師即當遣使詣邊定界乃詔春撤兵歸

二十七年春三月以內大臣索額圖佟國綱馬喇為公使赴色楞格斯克會俄使議界約尋召還索額圖等行至喀爾喀界值土謝圖與噶爾丹構兵道梗不得前帝聞遣侍衛關保往追之令其退駐汛界

二十八年夏四月命索額圖等赴尼布楚與俄使會議先是俄人來告改以尼布楚為會場帝詔索額圖等赴之命都統郎談發兵一萬自黑龍江水陸並進以為使臣後援索額圖等抵尼布楚駐軍城外俄將軍烏拉甯闌中國軍隊至疑有他故飛書阻止索額圖不應及俄使費要多羅至自色楞格斯克見中國兵衛甚盛愈大沮旋張幕於其地為會場兩國公使既會設兵各二百餘

人皆露刃帳側。俄人復以兵五百列城南。當中國陸軍。又以兵五百陳尼布楚河岸。當中國水軍。俄使發議。欲劃黑龍江為兩國國境。以江南地歸中國。而自有其北岸。索額圖則謂東自雅克薩西至尼布楚色楞格斯克。凡俄領黑龍江以及貝加爾殖民地。當畫以屬中國。俄使不可。翌日復會。索額圖詞少遜。請以尼布楚為分界。俄使難之。以是議久不諧。時中國譯官宣教師張誠徐日昇等。調停兩使間。往復數回。索額圖始議北以格爾必齊河及外興安嶺。南以額爾古納河為界。而俄人於額爾古納河南所築堡寨。當遷移北界。俄使猶不允。於是索額圖擬議拔營向尼布楚城。示將宣戰。且招撫蒙古及通古斯人之降俄者。令為內應。俄使雖不欲決裂。乃允以額爾古納及格爾必齊兩河為中俄界綫。而索額圖翌日復翻議。致書俄使。謂北境之分界綫。非外興安嶺。為自貝加爾至朱古特岬之一帶長嶺。俄使大恚。議復梗。宣教師乃言於兩使。謂彼此不得要求過當。平和始克就緒。於是雙方退讓國界之議乃成。因復及逃人事。俄使謂根忒木爾已在莫斯科受洗禮更名。不允交付。索額圖亦知其終不可致。亦不復爭。和約乃成。於是年九月交換。凡六條。所謂尼布楚條約者也。一名黑龍江條約。（一）自黑龍江支流格爾必齊河。沿外興安嶺以至於海。凡嶺南諸川。注入黑龍江者屬中國。嶺北屬俄。（二）西以額爾古納河為界。河南屬中國。河北屬俄。（三）毀雅克薩城。雅克薩居民及物用。聽遷往俄境。（四）兩國獵戶人等。毋許擅越國界。違者送所司懲罰。（五）兩國彼此不得容留逃人。（六）行旅有官許文票者。得貿易不禁。　冬十二月。中俄兩國遣員立碑於格爾必齊河東。及額爾古納河南。為界標。書以滿漢蒙古拉丁及俄羅斯五體文字。勒之。自是中俄修好。是役也。為中俄交涉之起源。於以見當時外

文之從勝且知有國家者。外交與武力雖有相為表裏之勢而不可缺一者焉。

臺灣朱一貴之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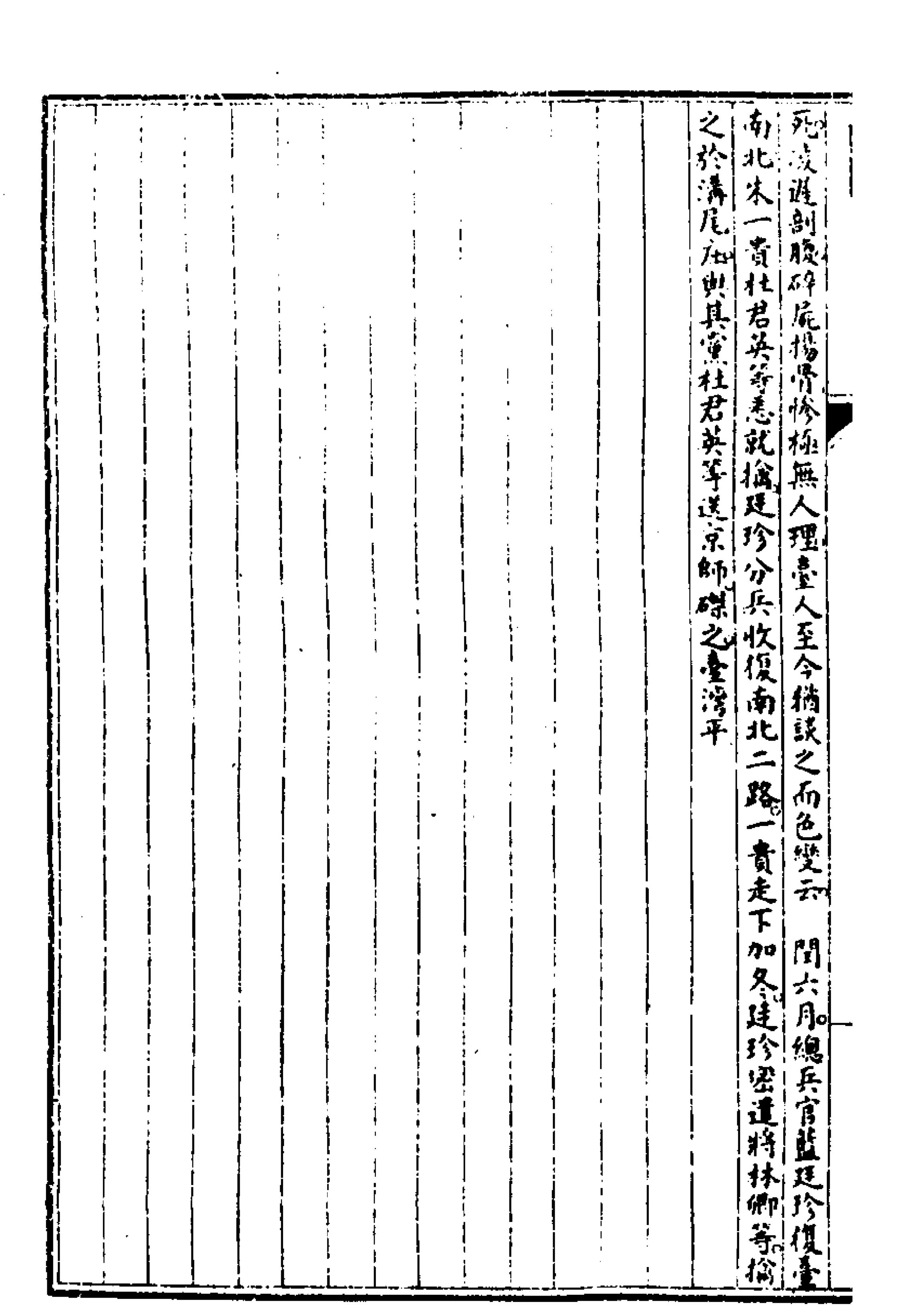
聖祖康熙六十年。夏四月。臺灣民朱一貴作亂。總兵官歐陽凱水師副將許雲南路參將苗景龍游擊劉得紫游崇功千總陳元等死之。一貴。福建漳州府長泰縣人。小名祖。於康熙五十二年。充臺廈道轅役。尋被革。居母頂草地。飼鴨為生。其鴨旦暮編隊出入。愚民異之。時承平日久。守土恬熙。知府王珍稅歛苛虐。以風聞濫捕結會及私伐山木者二百餘人。株連需索。民不堪其擾。於是鳳山縣民黃殿李勇吳外鄭定瑞等謀變。以一貴朱姓可託明裔。遂奉以起事。稱中興大元帥。率衆數百夜襲岡山塘汛。警報至郡。總兵官歐陽凱集將弁議出兵。中營游擊劉得紫請行。不許。令右營游擊周應龍以兵四百及新港目加留灣麻豆四社土番往。應龍軀幹魁偉。談論風生。故主兵重之。是日微雨。應龍率兵番行五里即止。翌日。再進十五里。一貴已於是夜出檳榔林。劫防汛戎把總。掠軍械而應龍隔一水不往救。一貴乃旁掠四出。南路民杜君英等起應之。應龍兵至小岡山。遇敵。千總陳元把總吳益等奮力接戰。一貴敗走入山。應龍命止兵弗追。但傳令懸賞購殺土番性凶殘。縱火燔民居。民死無數。人心激忿。各鄉樹幟響應。於是杜君英陳福壽劉國基起淡水。郭國正翁義起草潭。戴穆江國論起下埤頭。林曹杜寮林璉起新園。王忠起小琉球。皆約一貴攻府治。君英合衆從南路來。將苗景龍於下淡水。景龍敗死。應龍聞警往救。日行十五里。越日。遇敵於赤山。君英一貴兩路夾攻之。方激戰。應龍遽以後隊退。陳元陣歿。吳益周應禾碩等負傷走。而應龍竟回府治。一貴大隊隨之。郡中大震。歐陽凱劉得紫許雲共率師千有五百出禦。列

營春牛浦以待。忽軍中夜驚。鎮兵四散。黎明。始稍集。然人無戰心。逾日。敵兵大至。許雲羅馬陷陣。敵大敗。時水師游擊游崇功以兵入鹿耳門赴援。遇臺廈道梁文煊知府王珍等眷屬舟。嘆曰。官者兵民之望。官眷逃。則人心散。大事去矣。麾眾馳春牛浦一賁。君英合隊來犯。鎮兵忽內亂。把總楊泰。綽號達家勇者為內應。刺歐陽凱墜馬死。劉得紫被執。許雲游崇功等十餘人。皆死之。水師游擊張彥賢等。率兵千餘人。戰船四十餘艘。蜂擁揚帆出澎湖。應龍復遁歸內地。文煊等奔澎湖。

五月。臺灣陷。朱一貴僭號於臺灣。一貴既入臺郡。北路賊賴池張岳等。同日陷諸羅。參將羅萬倉死之。凡七日而全臺盡失。一貴等開府庫。有紅毛樓者。故荷蘭據臺時所築。舊名赤嵌城。後鄭氏以之貯軍火。四十年來莫有啟者。至是發之。得大小礮位槍彈硝磺銅鐵無算。一貴乃自稱中興王。號永和元年。大封其眾。國師太師公侯都督將軍尚書總兵以下千餘人。優孟衣冠。輝煌道上。民間為之謠曰。頭戴明朝帽。身穿清朝衣。五月稱永和。六月還康熙。蓋當日雖婦人孺子。亦知其必亡也。

六月。南澳鎮總兵藍廷珍。克復臺灣府。朱一貴遁。先是臺中逃官及難民抵澎湖。澎協將弁。皆倉皇失措。以為一貴將長驅至。亦各出眷屬登舟。將家廈門。右營守備林亮。請主將挈回登舟各家屬。諸將猶豫未決。亮按劍厲聲曰。朝廷以海外封疆付我等。今鋒刃未血。而相率委去可乎。請整兵配船守要害。俟賊至決一死戰。戰不捷。公等歸亦未晚。乃馳出江干。申主將令。拔佩刀。驅官民眷屬各登岸。人心始固。時水師提督施世驃駐廈門。見難民船日至甚眾。始知臺變。而郡中文武家至澎湖。喘息稍定。然後具文申報至廈。世驃即日率師出港。總督覺羅滿保疾馳抵廈門。咨檄南澳鎮總兵藍廷珍。而廷珍條上進兵事宜之書至。所議悉與脗合。大喜曰。吾謂此

君平臺得人矣使總統渡臺水陸兵八千船四百艘會提督合兵進勦師行滿保躬送海濱送之廷珍意氣軒昂從容語總督曰草寇不足煩區處某一登彼岸大帥可即奏報蕩平也抵澎湖適降將吳良受一貴命謀取澎湖赴世驃營前詐降事覺訊之盡吐賊中情形知其黨內亂一貴君英互爭雄長謀相攻百姓不附廷珍言於世驃曰草盜皆烏合不足憂但衆至三十萬誅之不勝誅且多殺無益宜張示止殲渠魁餘勿問則人人有生之樂無死之心可不血刃平也世驃諾之並戒將士登岸之日無得妄殺是日發澎湖先鋒林亮董芳以六舟冒死直進遙望礮臺火葯聚積處以礮注攻中之砲發如雷守臺者死無數遂揚帆直渡鯤身（海河）敵將蘇天威退保安平鎮與城守鄭從瑞列隊迎拒林亮董芳復先登陷陣廷珍督大隊繼之蘇鄭敗走廷珍入鎮城次日世驃始至敵二次來犯皆為廷珍擊退自是一貴等退入府治不敢出有西港民某願導兵由西港暗渡出府治之背攻其不備世驃遣亮芳等以兵千二百往次日廷珍知其事乃急言於世驃曰西港距府不遠呼召立應又多竹林可埋伏彼若以數千人分佈要害四面掩擊亮等一軍危矣宜遣將統大軍繼其後方可萬全世驃曰誰當此者廷珍曰非他人所能往某不敢辭遂率水師五千五百餘夜指西港進發黎明登岸令空舟悉回安平諸將請其故廷珍曰示軍士必死無還心今日戰勝明日直抵府治耳會敵在蘇厝田與林亮等正激戰廷珍麾陣設伏而進敵望見曰此老藍旗幟也驚而潰是夜駐犁頭標料敵衆必乘夜劫營伏兵大敗之比曉抵城下敵數萬皆遁去廷珍夜入城秋毫無所犯民大悅自進兵至此裁七日耳遂復府治世驃亦同日抵城復殺害歐陽凱許雲羅萬倉之楊泰黃龍陳碧三人各付其子歐陽敏許方度羅世正等自行處



死。淩遲剖腹碎屍揚骨慘極無人理臺人至今猶談之而色變云。　閏六月。總兵官藍廷珍復臺南北朱一貴杜君英等悉就擒。廷珍分兵收復南北二路。一貴走下加冬。廷珍遣將林卿等擒之於溝尾庄。與其黨杜君英等送京師。磔之臺灣平

治河之政策

聖祖康熙九年。夏四月。河決歸仁隄。淮安揚州二府等處田地悉被淹沒

十年。冬十月。河決桃源縣壞民堤二百五十丈。　冬十一月。河道總督王光裕疏請募夫大挑淮陽諸河。從之

十一年。夏四月。命侍衛吳丹學士郭廷祚閱視河工繪圖進呈。　六月。河決清水潭高郵寶應一十八州縣衛被災

十六年。春二月。以王光裕治河無功。命解任。以靳輔為河道總督。　秋七月。靳輔條陳治河八事一挑清江浦以下。歷雲梯關至海口一帶河身之土。以築兩岸河堤。一挑洪澤湖下流高家堰以西至清口。引水河一道。一加高幫潤七里墩武家墩高家墩高良澗至周家閘殘缺單薄堤工。一築古溝翟家壩一帶隄工並堵塞黃淮各處決口。一閉通濟閘壩深挑運河堵塞清水潭等處決口以通漕艘。一錢糧浩繁。須預籌畫。以濟工需。一請裁併河工冗員。奏調幹員。赴工襄事。一請設巡河官兵章上。廷議以軍興餉絀難之。輔凡三奏。均堅持前議。帝特如所請

十七年秋七月。河決碭山縣石將軍廟及蕭縣九里溝二處。　是月。靳輔疏請高家堰石工再加三尺。與土隄平。然後另加土隄三尺。又高家堰高良澗一帶加築戧隄一道。從之。　冬十月。靳輔以宿徐等州縣被災。請建減水大壩一十三座。又請將清口閘斷。自文華寺挑新河至七里閘。以七里閘為運口。由武家墩爛泥淺轉入黃河

十八年夏四月、靳輔疏言清水潭塘案屢衝山陽高郵等七州縣田畝淹沒臣築東西長堤二道、工竣七州縣田畝全行涸出。運艘民船、永可安瀾報聞、　秋七月靳輔疏言淮河東岸自翟家壩至周橋閘乃淮陽運河上游門戶、山鹽等七州縣民生關鍵也當黃河循禹故道之時淮流安瀾直下。此地未聞水患迨黃流南徙奪淮淮流不能暢注於是壅遏四洩山陽寶應高郵江都四州縣河西低窪之區盡成澤國者六百餘年矣明萬曆初河道廢壞雖不若今日之甚。而清口淤高堰決與今日情形相似。彼時河臣潘季馴、築隄堵口、治效班班可考然此處不議加高蓋明代祖陵在西故停河東之隄。以洩水。不知如慮淮漲西侵何難兩岸並築而顧留患門庭歷年既久遂致成河九道。使淮陽奇受水災臣不能不憾潘季馴以善治河稱而亦有此失者也。皇上軫念運道民生。大發帑金命臣徧為修治今翟家壩成河九道之處共寬一千三百二十三丈二尺。今已今龍更查山寶高江四州縣河西諸湖亦逐漸涸出。擬設法招墾庶幾增戶足民矣。

二十一年冬十月。河決蕭家口召靳輔來京以蕭家渡決口方議脩築故也先是布政使崔維雅奏上河防芻議兩河治略二書註條列三十四事欲更改輔所行減水壩諸法輔詳辯為不可行至是輔至京面奏蕭家渡工程來歲正月必可告竣且力言維雅所言之謬帝難之特衆議尚書伊桑阿察勘河工一疏冊開不堅固不合式隄工共一萬五千餘丈漏水堤工四千餘丈及減水壩二座不堅固之處應將輔撤任從重治罪帝恐更易生手誤事仍著輔留任戴罪督修輔回至河上親督工程未幾決口皆塞水歸故道

二十二年夏四月靳輔疏報蕭家渡工成。河歸故道優詔批答還輔職

二十三年。冬十月。帝南巡至泰安。登泰山。尋自宿遷臨閱黃河北岸。至天妃閘見水勢湍急。指授河臣。改為草壩。另設七里太平二閘以分水勢 十一月。臨閱高家堰。諭靳輔曰。觀高堰地勢。高於寶應高郵諸水數倍。前人於此築石隄障水。實為淮揚屏蔽。且使洪澤湖與淮水併力敵黃。衝刷淤沙。關係最重。今高堰舊口。及周橋翟壩。修築雖久。仍須歲歲防護。不可輕視。以隳前功。後閱黃河南岸。諭輔妥籌善後之策。勿令黃水倒灌運河。帝閱河甚悉。書閱河詩賜輔。並賜輔佳哈御舟。及御用帷幔。

二十四年。春正月。靳輔疏請添建黃河南岸毛城舖減水閘一。王家山減水閘三。北岸大谷山減水閘二。以保徐州上流隄工。並於歸仁隄添建石壩二。攔馬河及清河縣運口各添建石閘一。秋九月。靳輔又請添築考城儀封陽武三縣河隄七千九百八十九丈。封邱縣荆隆口大月隄三百三十丈。滎澤縣埽工二百一十丈。以防上流異漲。並請增設蘭陽儀封滎澤河員。免開歸二府民採辦青柳。均從。 冬十月。命河道總督靳輔按察使于成龍馳驛來京。與九卿科道詳議河工事務。時成龍奉命經理海口及下河事宜。仍聽輔節制。持議與輔多不合。故廷議並召入都詳議。 十一月。靳輔于成龍至京。與廷臣議河工事宜。輔謂宜開大河。建長隄高一丈五尺。束水一丈。以敵海潮。成龍力主張開濬海口故道。大學士九卿俱從輔議。通政司參議成其範給事中王又旦御史錢鈺從成龍議。侍讀喬萊寶應人也。極言輔議非是。乃命尚書薩穆哈等往勘。尋以開海口無益入告。

二十五年。夏閏四月。禮部尚書湯斌入對。奏下河宜疏濬。帝命侍郎孫在豐往董其事。疑輔議

二十七年春三月，靳輔奏中河工竣，運道新通，請加高堤隄以圖永保，從之。尋御史郭琇、陸祖修、給事中劉楷相繼參輔治河無功，又漕督慕天顏、侍郎孫在豐因河工事互相糾參，罷輔任，並革其幕客陳潢職銜，解京監候。潢字天裔，秀水布衣。輔以公事過邯鄲，見題壁詩，大為嘆異，因蹤跡得之，禮之入幕。帝聞工竣，嘗從容問曰：爾必有通今博古之人為之佐。輔以潢對，復以輔為得賜僉事道銜。輔既解任，調王新命為河督。　夏四月，靳輔至京，疏論于成龍、慕天顏、孫在豐朋謀傾陷狀，並辯明部臣勘估計需六百萬兩，臣苦心節省，止用帑二百五十一萬，不及部臣估計之半，而諸臣誣為糜帑營私，屯田毛竊，必欲陷臣從臣而後已，請帝再巡視閱隄工，更命重臣清丈隱佔田畝。帝命學士凱音布等往勘，至是帝謂廷臣曰：前于成龍奏靳輔開中河無功，今凱音布等則云河漕兩利。若謂靳輔治河無功，朕亦代為不平也。于成龍懷挾私仇，阻撓河務，殊為不合。今九卿已將靳輔議罷，若王新命亦順從于成龍之說，大事更張，是各懷私忿，貽誤河工匪淺。且黃河自宿遷以下衝決，猶可修治，若宿遷而上，或致泛濫，則為害甚大。因令馬齊、張玉書、圖納前往確勘。還奏應如輔所定章程，無庸改。又因凱音布奏稱中河所行漕艘，慕天顏勒令退回支河之口，不許開塞。有旨著將慕天顏提京央訊，嚴追唆使之人。尋天顏供稱係成龍囑其照此辦理。帝亦不之究。

二十八年春正月，帝以張玉書等往閱河工，回京奏言：中河狹隘，欲於中河立三閘以減洩之，而問靳輔，則云於二三十里之間應修小閘及涵洞，所言歧異。河工是非，終無定論，因欲親臨河上察勘。車駕至濟南，乘舟由中河閱視河道，命於鎮口閘、微山湖等處開支河口。其黃河運道仍存

而不勝。逐自清河縣渡黃河，至揚州，泊舟鎮江府之金山寺。 二月，帝至杭州，渡錢塘，謁禹陵。
三月，帝至淮安府，閱視高家堰一帶堤岸閘壩，以靳輔治河有功，復其官，今以原品致仕，有實心
任事之處。
三十一年，春二月，河道總督王新命因事革職，復用靳輔為河督，輔以老病固辭，不許，再賜佳哈
御舟以旋異之。 三月，修渾河隄。 夏四月，靳輔奏請復建新莊閘，以利運道。又仲家閘下陶家
莊地方應添造一閘，使兩閘行運，互相洩瀉，尤於黃中兩河大有裨益。 冬十一月，靳輔奏請於
黃河兩岸栽柳種草，並設立涵洞。時輔力疾經畫兩運，自清河至滎澤，達三門砥柱，安流無患。事
竣以病狀聞，命輔子副參領治豫及內大臣明珠往視。尋薨于位，年六十。予祭葬，謚文襄。輔受命
治河十餘年，精力俱瘁，而中河之役，尤百世之利。論者謂功不在宋禮開會通河、陳瑄鑿清江浦下
云。 十二月，以于成龍為河道總督。初，輔受命治河時，值黃水四潰，不復歸海，清口運道盡塞。輔
因上疏言：清口以下不濬築，則黃淮無歸；清口以上不鑿引河，則淮河不暢；高堰之口不盡封塞，
則淮分而刷河不力。黃必內灌，而下流清水潭亦危。且黃河南岸不隄，則高堰仍有隱憂；北岸不
隄，山以東必遭衝潰。故築隄岸，疏下流，塞決口，俱有先後，無緩急。今不為一勞永逸之計，屢築屢
圮，勢將何所底止。疏入，廷臣多異議，帝特如所請。功未竟，而于成龍等極言其失，輔遂解任去。後
帝悟，復使輔充其事。輔既卒，帝思之，曰：靳輔經理之任，雖後來河臣互有損益，而規模創置不能
易也。
三十三年，春正月，九卿議覆河督于成龍奏請增設河道官員及豁免民夫俱不合，應革職，帝召

成龍來京。詰以前日力詆靳輔。及論減水壩宜塞不宜開。成龍引罪。命革職留任。戴罪圖功。

三十八年。春二月。帝奉皇太后南巡閱視河工。　三月。渡河相地高下。指示方略。命河督于成龍測量水土。繪圖以進。因諭大學士等曰。水之不治。由洪澤湖水勢甚大。既不能洩。又加以黃運兩河合併。勢愈浩瀚。故致泛濫。昔時原有歸仁隄。遂為捍禦。此法最善。今已淹沒不可考。靳輔則築減水壩。名為減水。而四處奔瀉。潰決甚多。彼但顧上河。而不顧下河。水何以治。惟有導河稍北。使不得侵入清水。而疏洩洪澤湖。使之下流。全用清水以刷淤沙。則水自無不治矣。

三十九年。春二月。于成龍卒。調張鵬翮為河道總督。　夏六月。河督張鵬翮奏稱。遵旨看視海口。將攔黃壩盡行拆去。河身開濬深通。乞將攔黃壩改稱大通口。并請建立河神廟。

四十年。春正月。加封河神為顯佑通濟昭靈效順金龍四大王。因前河督張鵬翮奏。海口疏通。黃淮二水交會。濟運神速。皆河伯效靈所致。請加河神封號。至是如所請行。　三月。張鵬翮請將上諭治河事宜。敕下史館。纂集成書。詔即著張鵬翮編輯呈覽。

四十一年。秋九月。帝巡視南河。　冬十月。帝還京師。

四十二年。春正月。帝巡視南河。　三月。帝還京師。

四十四年。春二月。帝南巡。因兩河告成。親往巡閱也。　夏閏四月。帝還京師　秋七月。古溝唐埂清水溝韓家莊四處隄岸潰決。革河督張鵬翮職。仍留任。

四十六年。春正月。帝南巡閱河。　二月。以議開溜淮套。革河督張鵬翮宮保銜。從寬留任。　夏五月。帝追念靳輔治河功。著加贈太子太保。給拜他喇布勒哈番世職。

四十七年。冬十月。以秋汛工程平穩。著開復河督張鵬翮處分。自是兩河安寧。隄岸無虞。地平天成。一勞永逸之效也。

立儲之反覆

聖祖康熙十四年。冬十二月。立次子胤礽為太子。諸子中。胤禔居長。而非嫡出。嫡子胤礽時甫二齡。是日御殿受賀。頒詔大赦。

二十九年。秋七月。帝親征準噶爾。中途有疾。還京師。帝次舍里烏珠。召太子馳驛往迎。及太子入見。無戚容。帝不悅。謂其無忠愛君父之心。命即先回京師。太子性仁弱。率易任情。無矯飾。於至尊前。禮節頗多疏忽。而帝輒以此相責望。父子之間。遂漸生猜阻矣。

三十二年。春二月。帝復親征準噶爾。命太子監國。

四十一年。冬十月。帝巡視南河。太子從行。尋以太子有疾。駐德州。召大學士索額圖前往奉侍。時帝惡索額圖效忠太子。太子疾。特令保護起居。意在稍有疏虞。即當坐以罪也。尋太子愈。索額圖奉太子回京師。

四十二年。夏五月。殺大學士索額圖。先是太子監國。帝不時有疾。行在距京數千里。小人陰附諸府者。誣構萬端。侍從監剛之人。往往得罪。而諸王覬覦儲位。各植黨暗爭。中以長子胤禔。四子胤禛。世宗。八子胤禩之運動為尤力。胤禔胤禩皆以母賤。無外家援。世宗元舅隆科多佟氏。為遼左世族。權傾人君。富可敵國。自其傾身擁護。羣臣畏而附之。於是羽翼青宮者少。而樹功雍邸者多矣。即東宮師傅之屬。一時負人望。如張英湯斌徐元夢熊賜履輩。亦皆潛默歸心焉。加以帝性多猜忌。自舍里烏珠行次。太子視疾不謹。眷愛頓衰。而世宗偶值帝有不豫。輒痛哭陳請入侍親

調湯藥備極殷勤。帝謂其能切愛之。常形諸手諭。故每次巡狩。輒命扈行。軍國大計。亦多諮決。禮祀大典。恒令以代胤礽之儲位。自此乃日益炭炭矣。帝還京師。有為蜚語上聞者。謂立太子時。索額圖倡議。凡太子服御俱用黃色。所定一切儀注。幾與帝等。帝深惡之。然以索額圖有大功於國家隱忍未發也。至是有嗾索額圖家人上變者。告索額圖暗助太子。潛謀大事。下廷鞫。無左證。勘問再三。乃坐以前在德州時。索額圖乘馬至太子中門方下。罪應死棄市。妻妾子孫皆沒官。大臣連坐死者數人。索額圖有謀略。康熙初。黨鰲拜輔政。跋扈甚。常托病不朝。要帝幸其第。至寢室。侍衛和託見其色變。趨榻前揭席。刀見。帝挺出。以奕棋召索額圖入謀。數日後鰲拜入見。忽為習布庫者所擒付外廷。逆伏誅。尼布楚之役。為中西交涉之始。索額圖折衝樽俎間。不激不隨。卒上外交優勝。而歸俄人至今稱之。征三藩時。掌軍機料理軍書。調度將帥。皆中肯要。吳三桂患之。遣客行暗殺。是夕索額圖秉燭治軍書。客自梁間持匕首下。長跪頓首曰。吾至良久。見公批視軍機。咸如親見。料理軍書。竟夕不寐。誠良相也。某雖愚。豈敢刺良相。反接請死。笑揮之出。次日。投邸中為奴。驅使無不如意。後索額圖下獄。潛入饋飲食。及被刑。料理喪殮事畢。痛哭而去。不知所終。

四十七年。秋九月。帝次布爾哈蘇台。下詔廢太子胤礽。先期召王大臣至。命太子跪於側。宣布罪狀。中有胤礽欲為索額圖復仇。窺伺朕躬。今朕未卜今日被鴆。明日遇害等語。諭畢痛哭。自投於地。諸臣扶起。帝語諸臣曰。胤礽不肖。致朕中心憤懣至此。遂傳旨拘執。而殺索額圖之子格爾芬阿爾吉善。暨二格蘇爾特哈什太薩爾邦阿等。餘發遣盛京。皆東宮官屬也。先是一年前。帝一日忽語太子曰。朕近日意中。時若有一不幸之事將發現者。及東三太子事出後。太子曰。皇父之言

驗訖。帝曰：尚恐未盡於此也。朱三太子者，明崇禎第四子，定王慈煥，鼎革後變姓名為王士元，後改張用觀，字潛齋，客山東新城李方遠家，居兩載。是年正月，為浙江大嵐山劫賊念一和尚所供引，稱為朱三太子，致被捕獲，解往浙江，後解京訊，因供係崇禎第四子。帝謂崇禎四子早殤，乃定為假冒朱三太子之罪而戮之。而諭旨又但言明代宗室不害，匪徒假冒，今凌遲處死，其子五、犹、宝、壬、在坤，孫鈺珖，皆立斬，其案遂結。至是，帝以語諸近侍，且曰：曩時朕亦不知所再發現者為何事。而不意竟有今日之事也。太子被執後，忽患狂疾。回京後，幽之於上駟院旁。是日，召集羣臣於午門宣諭曰：儲位重大，未可輕移。近觀胤礽舉動，跡近狂易，似有鬼物憑之者。卿等謂何？衆言皇上所見至明，臣等不敢有異詞。帝嗚咽不已。久之，始令諸臣起，曰：朕志已定，當即昭告天地宗廟社稷，廢黜之。遂命移禁咸安宮。　冬十月，革胤禩貝勒，為散閒宗室。初，拘禁廢太子時，胤禔密言於帝曰：相士張明德嘗相胤禩，後必大貴，請立胤禩為皇太子，臣當輔之。且言欲誅胤礽，不必出自皇父之手。帝大驚，叱胤禔為亂臣賊子，曰：汝其吳三桂再世耶？胤禔懼，乃言胤禩於太子未廢之前，欲令明德暗殺太子，明德言有飛賊十六人，已招致兩人在此，又云得新滿洲一半，乃可行事。帝大怒，明德坐磔，胤禩降爵。　十一月，詔釋廢太子，革胤禔王位，即幽禁於其府內。太子既廢，帝嘗思之，至於染疾，連日召見太子，帝意頗適。忽三子胤祉奏言：直郡王胤禔前令蒙古喇麻巴漢格隆咒詛廢太子，用術鎮壓。帝命交廷臣嚴訊，得實，並掘出鎮壓物十餘處。帝大怒，革胤禔爵，磔巴漢格隆等。詔廢太子及王大臣等入，語之曰：朕初次中路出師，留太子辦理朝政，舉朝稱善。及朕出師寧夏後，忽傳太子素行變易。自此朕心眷愛稍衰。回京後，置數人於法，因是外間竊議

太子之不孝，及所行不法者。曰有所聞，朕將命拘繫之。近日太皇太后及皇后，皆以太子被寬見喜，且執太子之日，天色忽昏，朕進京前一日，大風旋繞駕前，朕詳加體察，太子平日雖有暴怒捶撻下人之事，並未致人於死，亦未嘗干預國政，前此狂疾，皆由胤禔魘魅所致，以至本性汩沒耳。每念前事，不釋於心，因召至左右，加意調治，今已痊可矣。特奏請太后釋之，誠朕之福，亦諸臣之福也。顧問廢太子，汝有何語可於衆前悉言無隱。廢太子曰，凡事皆臣不德，人始從而陷害之，今臣亦不復有所希冀，若廷臣等仍有望予為太子者，則斷斷不可。帝因語廢太子曰，爾放大度，卒成令主，汝其勉之。

四十八年，春三月，詔復立胤礽為太子，遣官告祭天地、祖先、社稷，文中有自此次寬釋之後，見其夙夜祇事，發形於色，藥餌躬親，克盡子職，朕復倍加省視，惟誠惟謹云云。

五十年，冬十月，帝在暢春園，召王大臣入，責以詔附太子，援結黨羽之罪，命將步軍統領託合齊磔死，其子都統舒起及尚書耿額、齊世武，并坐絞，餘降革有差。語群臣曰，朕父子之間，并無他故，皆若輩從中生事耳，未幾，託合齊死於獄，仍命剉屍揚灰，不准收葬，而隨從太子之得麟，亦坐磔死，且將其父福陵關防官阿哈占，開棺戮屍。

五十一年，冬十月，再頒詔廢太子，仍禁錮咸安宮，於是群臣遂日有疑議，謂前此廢太子時，必有默主其事者，豫假帝手以為之，至是復而再廢，奪嫡之獄遂成，始恍然於前此而論中所謂凡人有所甚愛之子，亦有所不甚愛之子一語，蓋帝意中已早有付託人在也。及雍正二年八月，世宗宣布胤禩罪狀時，語諸王宗室曰，二阿哥為太子時，因皇考篤愛朕躬，二阿哥恐有妨於己，遂致

以非禮相加大臣從前眾大臣保廉親王為皇太子皆視為奇人云云益信世宗在潛邸時深滋命嗣之主誘諸人之實不為無因也自是帝禁言立儲事羣臣以是為諱者輒得罪甚至有陷大辟者

五十四年冬十一月殺太醫賀孟頫下都統公普奇於獄先是胤礽之福晉有疾孟頫入府醫治胤礽以礬水作書令孟頫密達普奇探聽有無釋放消息至是為輔國公阿布蘭所首帝罪諸人交通廢太子交部重處

五十七年春正月殺檢討朱天保時覬覦儲位者恐太子復立時造黨語以激帝怒欲置廢太子事與者後家忠以敢諫天保深憂之上疏略謂皇太子雖以疾廢然其失皆由左右非人習於驕恣若選碩德名臣如趙申喬輩輔導之潛德益彰將見皇太子聖而益聖賢而益賢否則恐諸臣覬覦儲位天家骨肉之禍有不可勝言者疏上帝叔數久之近臣阿靈阿揆敘為胤禩黨曰朱某之言為不異同詭言帝大怒置天保及其婿戴保於法其父侍郎朱都訥亦荷校死連坐者十餘人皆罷職戮焉

六十年春三月發遣大學士王掞御史陶彝柴謙等十三人往西陲軍前効力王掞年老命其子少詹事奕清代往以請立儲忤旨也時有十三忠臣一孝子之稱先是掞於康熙五十六年五月密奏建儲事摺紙數千言帝召掞入覲耳語久之是年正月掞入賀萬壽節復奏前事語加沈痛至彝等亦先後上疏如掞言帝久惡言太子事聞之大不懌嚴旨申飭謂朕六十年大慶王掞等不悅以朕衰邁請宜建儲王掞視清朝之安危與彼漢人無涉故爾如此且痛詆其祖父錫爵在明

神宗朝力請立泰昌。不久而神宗即崩。致天下大亂。錫爵為亡明之賊。應剖棺斬首。以祭神宗之陵。王錫爵已滅明朝。王掞以朕為神宗。意欲搖動清朝耳。時廷臣爭持國本之章。屢上而帝以為不入耳之言。深相怨毒。酷罰示戒。則有物以啟之也。究之前星之耀不朗。摘瓜之謀遂行矣。

六十一年。冬十一月。帝疾。是日。世宗三次入宮問疾。諸臣惟隆科多在側。至日入時。諸臣將散俄。俄隆科多出。傳駕崩。皇四子雍親王奉遺詔即位矣。君位繼承之事。為國家重要問題。乃解決於倉猝之間。時中外頗滋疑議焉。

清史紀事本末卷十九

官制之改革

聖祖康熙元年。春正月。詔江南省上江下江學道二員。湖廣省湖北湖南學道二員。俱裁併歸一。夏四月。定總督加兵部銜。巡撫加工部銜。 秋九月。裁延綏巡撫。

二年。春二月。停止六部漢司官內外京堂例。 裁苑馬寺卿主簿各一員。監正七員。

四年。夏五月。詔湖廣四川福建浙江四省。仍各留總督一員。貴州總督。裁併雲南。廣西總督。裁併廣東。江西總督。裁併江南。山西總督。裁併陝西。直隸山東河南設一總督。總管三省事。其鳳陽巡撫。寧夏巡撫。南贛巡撫。俱裁去。

五年。夏六月。增設滿漢六科給事中各一

六年。秋七月。詔河南十一省。俱留布政使各一員。停左右布政使之名。江南陝西湖廣。俱留布政使二員。駐紮各處分理。裁各省守巡道百八員。推官百四十二員。 裁戶部主事十員。工部主事七員。

七年。春三月。停巡視茶馬差。 命科道缺出。就有司內舉賢能素著者。行取來京。聽候選用。 夏四月。停巡倉御史差。 冬十月。裁湖廣總督。

八年。秋七月。裁直隸山東河南總督。 冬十二月。復舉人揀選知縣例。

九年。春正月。復設河南分守河北道。分巡南汝道。 二月。復設浙江分巡寧紹道。分巡溫台道。分守杭嘉湖道。分守金衢嚴道。 閏二月。復設湖廣分守岳常道。分巡沅靖道。分守衡永郴道。 三

月。復設四川湖廣總督。福建總督。　夏四月。復設江南分守蘇松常道。分巡鳳廬道。分巡徽寧道。福建分守興泉道。分巡延建邵道。江西驛鹽道。分巡贛南道。分巡饒九南道。　秋八月。命改內三院為內閣大學士等官銜。俱照順治十五年之例。　設滿洲學士二人。滿洲侍讀學士四人。蒙古漢軍侍讀學士各二人。滿洲侍讀八人。蒙古漢軍侍讀各二人。滿洲漢軍漢典籍各二人。

十年。夏四月。復設山西雁平巡道。河東守道。　三月。置日講官。增設滿洲學士四人。漢軍學士二人。漢學士二人。均兼禮部侍郎銜。　冬十一月。復設貴州平大黔威守道

十二年。冬十一月。復設浙江驛傳道。　定漢軍學士。併入漢缺。共為四人。

十三年。春二月。命四川另設總督巡撫各一。　秋七月。設江西總督。　八月。復設江南徽寧道。浙江杭嚴道。陝西南關守道

十四年。冬十一月。復設詹事府衙門

十五年。秋八月。增設直隸各省儒學教職各一員。

十六年。冬十一月。設南書房。

十八年。春正月。復設廣東潮州水師總兵官。

十九年。夏四月。復設四川永寧總兵官。

二十一年。冬十月。裁江南分守鎮江道。分巡徽寧道。山東分巡驛傳道。陝西分守關西道。關南道。分巡驛傳道。浙江分巡杭嚴道。江西分守湖西道。湖東道。廣東分守嶺東道。嶺西道。羅定道。分巡高廉道。廣西分守蒼梧道。江左道。分巡桂平道。江右道。鬱林道。四川分守督糧道。貴州分守桂東

迤東南分守臨元道洱海道。

二十二年，春三月，復設廣西蒼梧守道，右江巡道。

二十七年，春二月，裁上林苑監漢監丞，及所屬林衡、嘉蔬、良牧、蕃育四署漢署丞各一。

二十八年，冬十月，裁滿洲侍讀二，中書五，蒙古中書三，漢軍中書五，漢中書八。

三十九年，春三月，裁直隸各省閒冗官員，計巡道、都司同知、通判、布政使司理問、都事、照磨、按察使司照磨、檢校、都司斷事、衞經歷、州同、州判、縣丞、府照磨、知事、司獄、巡檢、驛丞、倉庫大使、所官等，共三百三十五員。

五十七年，春二月，裁起居注衙門。 命部院增設蒙古官，增蒙古旗分御史二員，六部郎中六員，員外郎八員，主事六員。

世宗雍正元年，夏四月，復日講起居注官。先是聖祖踐作之始，設日講起居注官，至康熙五十六年以後，裁省記注，至是詔復設如故。 秋七月，命尚書侍郎等官，每日一人輪班奏事，密摺封進。以通政司受內外本章，有敷奏封駁之權，職掌太重，命內外諸臣有緊密事，改用摺奏，專設奏事人員以受之，使得立達，自是通政司為閒曹。 秋八月，增設臺灣淡水捕盜同知一，諸羅縣北半線地方知縣一，典史一。

二年，夏閏四月，改併內地各衞所，歸於州縣管轄。其邊衞無州縣可歸，與漕運之衞所，各有繇役，仍舊分隸。 秋八月，停差巡視湖河御史。 冬十二月，改直隸守道為布政使，巡道為按察使。

三年，春二月，撤總理事務大臣。 三月，設安徽提督學政。

四年冬十月。設浙江觀風整俗使。帝以近年文字獲罪之人。多係浙籍。惡其士習澆漓。欲嚴加整理。因仿唐貞觀中制。置觀風整俗使。前往浙省。咨問風俗。後福建廣東各設一人。尋俱停罷。

五年。春三月。命八旗每佐領添設副領一 夏四月。命吏部挑選下第舉人。授各省教職。命兵部將未選侍衛之滿蒙武進士交與領侍衛內大臣効力行走。漢軍武進士交與該旗。以驍騎校補用。漢武進士分發各省營食千總俸。其材力出衆者。以守備題補。

七年。春正月。添設淮安稽查御史二員。中倉漢監督南倉滿監督各一員。帝以糧船過淮。所費陋規甚多。大為漕政之弊。因派御史二員。前往淮安。專司稽察之任。又以各倉例設滿漢監督各一員辦理倉務。而中倉南倉相隔一城。一倉一人。難於查察。添設中倉漢監督一。南倉滿監督一。以免有顧此失彼之患。

八年。冬十一月。設稽察欽奉上諭事件處。帝以內閣衙門。凡於降旨特交事件。有即行辦理者。亦有遲久尚未辦理者。總因無稽察催之人。是以遲速不齊。間有耽延。著設稽察欽奉上諭事件處。於滿漢大學士各部院堂官內派出數人兼領。

十年。春三月。設辦理軍機處。初議政諸臣。皆以貴族世爵充之。後因西北兩路用兵。帝恐諸王大臣不諳國務。而內閣在太和門外。俱直者多慮漏洩事機。乃於雍正七年。設軍需房於乾清門外西偏。選內閣中書之謹密者入直繕寫。至是更名辦理軍機處。遷於門內。與南書房鄰。復於隆宗門西。供役值者食宿。其大臣及章京常日直禁廷。以待召見。駐圓明園。入直及行在所。亦如之。軍機大臣。簡內閣及部院卿貳熟諳政體者。兼攝其職。軍機章京。則選部曹及內閣侍讀中書等為

之。其職掌在擬書諭旨。諭旨之明降者。下於內閣。以次及於部科。其有關於軍旅者。則密封交兵部馳遞。謂之廷寄。自是議政之弊始革。而內閣之任亦輕矣。

十二年。冬十月。裁浙江總督。仍設浙江巡撫。及浙閩總督。雲貴總督。不必兼管廣西。仍歸兩廣總督管轄。

高宗乾隆元年。秋七月。定五等世職。漢文以精奇尼哈番為子。阿世哈尼哈番為男。阿達哈哈番為輕車都尉。仍各分等。拜他喇布勒哈番為騎都尉。拖沙喇哈番為雲騎尉。

二年。秋八月。命巡漕御史四員。分駐淮安濟寧天津通州。 裁直隸副總河。停山西巡察。及稽查歸化城御史。

三年。秋七月。復設稽查內務府御史。 八月。設各部院督催所。稽察各部院遲延事件。大學士酌委侍讀學士侍讀中書兼司之。

四年。夏六月。增派查旗御史。

七年。冬十二月。命王大臣總領樂部。並汰太常寺樂員。

十三年。夏四月。裁都察院僉都御史。通政司右通政。大理寺少卿。詹事府少詹事。漢缺各一。太僕寺少卿。國子監司業。滿缺各一。改通政司滿參議一缺為右參議。改滿漢左通政二缺為通政副使。又裁行人司。衙門歸併禮部。 冬十二月。定協辦大學士兼管總督者。不必仍帶協辦大學士銜。以其非額設之缺也。又內閣大學士。由內三院改設。未有定數。嗣後為滿漢各二員。其協辦滿漢或一員或二員。因人酌派。又大學士官銜。例兼殿閣。裁去中和殿名。增入體仁閣。為三殿三閣。

十四年。春正月。裁左春坊滿漢左諭德二缺。 秋九月。命揀選翰林院堪勝道府人員。 冬十一月。御史馮元請改軍機處為樞密院不許。
十六年。夏四月。裁廣東肇高學政。 五月。停止知縣三年行取之例。
十八年。夏五月。裁欽天監滿漢監副各一。增西洋監副一。
二十五年夏六月舊制安徽布政使隨督臣駐紮江寧。文移往返需時。命安徽藩司駐安慶。於江蘇增設藩司一員。
二十六年。春三月。始令新進士引見時。酌用中書數員。與中書舉人一體補用。因前此專用舉人。遇會試之年。俱入闈應試。致辦事乏人也。
二十九年春三月。裁甘肅巡撫。命陝甘總督移駐蘭州。
四十一年夏六月。建文淵閣於文華殿後。置文淵閣領閣事二員。以大學士協辦大學士翰林院掌院學士兼充總司典掌。直閣事六員。以科甲出身之內閣學士內班出身之滿詹事。少詹事。侍讀侍講學士。漢詹事少詹事。侍讀。侍講學士等官兼充同司典守釐輯。校理十六員。以內班出身之滿庶子侍讀侍講洗馬中允贊善編修檢討。漢庶子。侍讀。侍講洗馬。中允贊善修撰。檢討。及科目出身之侍讀等官兼充分司註冊點檢。提舉閣事一員。以內務府大臣兼充管理鎖鑰啟閉。檢閱八員。以科目出身之內閣中書兼充。隨同排次清釐。
四十三年。冬十月。定步軍統領由尚書侍郎簡放者。毋庸再派協理。先是步軍統領。多由部統等官簡放。恐其無法律知識。特派刑名部臣一人。以協理之。至是。命以今後步軍統領。皆用部院大

臣遇有刑罰裁判宜能自任不必復派協理之員

四十四年夏四月。改闢展辦事大臣為領隊大臣移駐吐魯番。

四十八年春三月。以向例總督俱兼兵部尚書右都御史銜巡撫俱兼兵部侍郎右副都御史銜。漕運河道總督並無地方之責與各省總督不同嗣後止給與兵部侍郎銜著為例　秋七月。命各省分發大挑舉人以知縣佐貳分別補用

五十八年春三月。刪除大學士兼尚書銜及翰林院掌院兼侍郎銜順天府尹兼提督學政銜。改杭州織造為鹽政。鹽道為運使浙江鹽務。向歸巡撫兼管帝恐無人稽察。巡撫有任意動支之弊。諭將織造改為鹽政。兼管織造鹽道無分巡地方之責改為運使

五十六年□□月停止滿洲大學士尚書兼議政大臣銜自雍正中設立軍機處猶留議政大臣之名以為滿大臣兼銜至是帝以有名無實特旨廢之

仁宗嘉慶四年□□月。罷諸王總理部務。

八年秋八月。增設滿洲起居注二

文字之獄

聖祖康熙二年。夏五月。詔戮浙江湖州府民人莊廷鑨屍。其父莊胤城。弟莊廷鉞。均立斬。初明故大學士朱國楨。私著明史。稿未刊而國亡。家亦中落。以稿本質金於廷鑨。廷鑨易己名刻行之。補入崇禎一朝事。中有萬曆間總兵李成梁捕斬建州衛都指揮王杲語。歸安知縣吳之榮方罷官。謀起復。因舉發其事。廷鉞入賄得免。廷鑨死。其父胤城乃稍易書中指斥語。再版刊行之。榮恨計不售。更購初版上之法司。遂興大獄。致仕侍郎李令晳為作序。亦坐死。且殺其四子。幼子年十六。法官命減供一歲。例得免死。幼子不忍獨生。卒不易供而死。序中所稱舊史朱氏者。指國楨也。之榮素怨南潯富人朱佑明。遂嫁禍。且指其姓名以證。並殺其五子。其餘書中列名及官吏失察與刊刻收藏人。株連死者七十餘人。婦女并給邊。而之榮卒以此起用。並以所籍朱佑明之產給之。後仕至右僉都。

六年。夏四月。殺江南民人沈天甫呂中夏麟奇。天甫等撰詩二卷。語多忌諱。偽名黃尊素百七十六人作。陳濟生編輯。吳甡等為之序。持向甡之子元萊所。詐索財物。元萊察其書非故父手蹟。控於巡城御史。以聞。下法司嚴審。以天甫等誣陷平民。謀叛。皆伏法。據被誣者雖事終省釋。而生死多不可知矣。

五十二年。春二月。殺翰林院編修戴名世。戮學士方孝標屍。時詔修明史已數十餘年。而館臣採錄遺書。率多忌諱。致屢裁稿而未告成。名世心竊痛之。因著孑遺錄。以見其概。又與其門人金生

書謂以弘光之帝南京、隆武之帝閩越、永曆之帝兩粵與滇黔、地方數千里。首尾十七八年。曾不得如昭烈之在蜀。帝昺之在崖、史家猶得以備書其事、近日方寬文字之禁、而天下所以避忌諱者萬端。終明之世三百年無史。豈不可嘆、書中又引孝標所著滇黔紀聞、稱其攷據確鑿。是書載入其南山集中。刊行已久。至是都御史趙申喬疏摘其語以聞、名世族皆棄市。孝標戮屍。其子登嶧雲旅孫世樵並斬。族屬僉妻發遣。編修汪灝方苞方正玉尤雲鶚劉巖等。因連坐擬遣者。凡三百餘人。金生先瘐死獄中。申喬發難搆此大獄不及二年。其子鳳韶以官太原知府受贓伏法、

世宗雍正三年。冬十二月、殺浙江舉人汪景祺。初。景祺從軍青海、嘗作西征隨筆。有詩譏訕聖祖又為年羹堯作功臣不可為論。為撫臣福敏查出入奏。命立斬。家族發遣

四年、夏四月、革侍講錢名世職銜、發回原籍。因名世作詩稱頌年羹堯平藏功德。觸帝怒。親書名教罪人扁額、令地方官張掛其居宅。又令朝士等賦刺惡詩、並諭旨一通。交名世刊刻進呈、凡直省學校所在、各頒一部。 冬十月。以光祿寺卿王國棟、為浙江觀風整俗使。並飭停浙省鄉會試、因歷年以文字獲罪者。多浙人也、

五年、春二月、革太常寺卿鄒汝魯職、發往荊州府隄工處効力、因汝魯進河清頌。內有舊染維新風移俗易語、謂其語近譏訕也。 夏五月。戮禮部侍郎查嗣庭屍、嗣庭典試江西時。題為維民所止。有訐者謂維止二字、乃取雍正斬首之意、繼又搜出日記。於聖祖用人行政、大肆譏評、帝大怒逮嗣庭及其子上克下於獄至是皆死獄中、命剉屍梟示。子澐立斬、子長椿大梁克瓚兄慎行嗣瑮、姪克念基開學。俱著流三千里、

七年。冬十二月。殺革職主事陸生枏。劉革職御史謝濟世充當軍中苦差。先是振武將軍順承王錫保陛辭。帝語之曰。軍前効力之漢官等。若有私自著作。怨懟罔上者。即密以聞。是年六七月間。錫保先後奏報濟世註釋大學。毀謗程朱。於見賢而不能舉兩節。有抒寫怨望之詞。生枏細書通鑑論十七篇。中有論封建立儲兵制等事。多抗憤不平語。至是分別治罪。

八年。冬十月。殺庶吉士徐駿。駿在館時。因上書言事。於陛下之陛字。誤書作狴。帝怒其粗率。立斥放歸。至是檢其詩集。內有清風不識字。何得亂翻書之句。指為譏訕。命正法。

十年。冬十二月。戮浙江大儒呂留良。及其子呂葆中屍。次子呂毅中等皆斬。留良石門人。講學鄉邦。學者稱晚村先生。或稱呂夫子。嘗以博學弘儒及山林隱逸薦。誓死不就。至薙髮為僧。至是為曾靜之獄所牽及。先是湖南永興人曾靜居鄉講學。學者稱蒲潭先生。因應試靖州城。得見留良講義。至嚴夏之防及井田封建等篇。始明種族之界。遣弟子張熙至留良家求其著述。時留良已死。其次子毅中悉以父遺書授之。詞多憤激。靜讀之益傾服。憤然棄青衿。日與留良弟子嚴鴻逵。鴻逵弟子沈在寬諸人游。於是深茹種族之痛。志圖光復。時傳聞川陝總督岳鍾琪裔出宋岳飛。與金世仇。將謀報復。又鍾琪兩請入覲。詔不允行。鍾琪深自危疑云云。靜遂遣熙至陝。投書鍾琪。勸舉事。書中歷數帝弒父屠弟及戮辱功臣諸罪。鍾琪以聞。命逮靜等至京廷訊。帝以留良等罪。尚在靜等上。赦靜熙歸。且詔地方官予以保護。鴻逵已死獄中。與留良葆中皆追戮其屍。毅中在寬均立斬。子孫遣戍。婦女入官。廣東連州知州朱振基。學正王奇勛。不應設祠奉祀留良。與車鼎豐車鼎賁。孫用克。周敬輿。俱坐死。父母祖孫兄弟妻女。坐發給為奴者二十三家。

十三年。冬十二月。殺湖南儒士曾靜張熙。初世宗命釋靜等歸里。詔地方官紳不得將靜等瞎加殺害。違者抵償。即朕之子孫。將來亦不得以其詆毀朕躬而追戮之。至是高宗嗣立。竟殺之。並詔直省停講大義覺迷錄。繳回頒發原書。論者謂世宗之頒講是書。蓋有深心。而高宗忽從而禁止之。又高宗之深心也。

高宗乾隆十八年。秋七月。詔江蘇巡撫莊有恭。着照前學政任內所得養廉銀數加罰十倍。先是乾隆十五年。有恭再視學江蘇。有浙江士人丁文彬。獻所著文武記太公望傳等書。有恭以為狂不究。縱之去。文彬復挾書至山東。投衍聖公孔昭煥。轉告撫臣楊應琚以聞。帝震怒。嚴旨詰問有恭。並命查取逆書進呈。有恭以文彬係有精神病人。且事隔五年。細檢原書不得。覆奏。帝斥其狡詐。姑念學政無懲辦逆民責任。令免罪罰金。

十九年。秋九月。戍盛京禮部侍郎世臣於黑龍江。世臣詩稿中。有霜侵鬢朽歎窮途。及秋色招人懶上朝。半輪明月西沈夜。應照長安爾我家等句。帝惡其疏懶鳴高。自擬於蘇軾黃州之謫。且卿貳崇階。有何途窮之嘆。況盛京為豐沛故鄉。世臣係滿洲世僕。竟忘根本。居心更不可問。故有是謫。

二十年。夏四月。內閣學士胡中藻棄市。廣西巡撫鄂昌賜死。工部侍郎張泰開革職。故大學士鄂爾泰撤出賢良祠。中藻所著詩集。曰堅磨生詩鈔。帝謂堅磨出自魯論。孔子所稱磨涅。乃指佛肸而言。胡中藻以此自號。是誠何心。又其督學廣西時。試題內有乾三爻不象龍說。乾隆乃朕年號龍與隆同音。並摘其詩句十數語。鍛鍊成獄。遂被族誅。泰開故中藻門生。又為之作序。中藻係出

鄂爾泰門下，鄂爾泰當稱賞中藻之詩，鄂爾泰之姪鄂昌不合援引世誼，與中藻唱和。又摘鄂昌塞上吟中稱蒙古為胡兒，為忘本，賞逝故，皆及於禍。旋降嚴旨禁八旗滿洲人學習漢文及與漢人唱和，論同年行輩來往。

二十二年，秋七月，賜原任浙江布政使彭家屏死，殺河南生員段昌緒。司存存司淑信昌緒家中存有吳三桂檄，昌緒為之濃圈密點，加評贊賞。家屏收藏明季野史潞河紀聞、日本乞師、豫變紀略、酌中志、南遷錄等書。又所刻族譜大彭統紀，牽引得姓之始為黃帝苗裔，其命名曰大彭，與累朝國號同一稱謂。譜中凡遇明神宗年號，於帝御名皆不闕筆，謂其目無君上，已極。賜自盡，並殺昌緒等。

二十九年，秋九月，殺泰州知州賴宏典。以託人謀幹遷官書中，有點兵交戰不失軍機諸隱語，指為逆詞，命正法。

三十二年，冬十二月，磔浙江諸生齊周華。周華以黨呂留良遣戍歸，刻其書。撫臣熊學鵬摘其中忌諱語以聞，並誣原任禮部侍郎齊召南狗隱逆詞等罪。詔磔周華，落召南職。

三十三年，春二月，以已故謝濟世所著梅莊雜著中多怨望語，飭令江西撫臣宋邦綏燬其書及版。　三月，命江西巡撫吳紹詩銷燬已故李紱李任漢傳占衡所著各書版。

三十四年，夏六月，以已故錢謙益所著初學集、有學集，其書版均著銷燬。因集中於國語雜髮兩事，多痛詆語也。

三十七年，春正月，詔直省購訪古今著作進呈。

三十九年。秋八月。催繳直省藏書。 冬十一月。廣東總督李侍堯查出已故屈大均詩文進呈。其詩集中有大都宮詞三首。多紀順治朝掖庭秘事。命銷燬。尋閱文內有雨花臺葬衣冠之事。命確訪其處。逮爲剷毀。無使悖逆遺蹟。久留黃土云。

四十年。春正月。發遣呂留良之孫呂懿兼曾孫呂敷光往黑龍江。給與窮披甲人爲奴。因其爲大逆緣坐之犯。不合捐納監生也。 冬閏十月。詔燬徧行堂集皇明實紀喜逢春傳奇各書。徧行堂集爲僧澹歸即明給事中金堡所著。皇明實紀（一名皇明通紀）及喜逢春傳奇。皆東莞陳建即江寧天笑生所撰。收藏諸書之高秉遣戍。

四十二年。冬十一月。逮江西舉人王錫侯至京。下於獄。新昌王錫侯刪改康熙字典。另刻字貫。其序文凡例。將聖祖世宗及帝御名開列。帝大怒。逮獄論死。巡撫至監司均革職。

四十三年。夏四月。山西舉人王爾揚。爲同邑李範作墓誌。於考字上用皇字。巡撫巴延三捕獲嚴審請旨。帝謂爾揚迂儒用古。並非叛逆。免誅。 冬十月。戮東台舉人徐述夔及其子徐懷祖屍。其孫徐食田徐食書並斬。述夔所著一柱樓詩中。詠正德杯云。大明天子重相見。且把壺兒擱半邊。帝謂壺兒即胡兒。又有明朝期振翮。一舉去清都之句。帝謂其顯有欲興明朝去清朝之意。遂大怒。命與懷祖俱戮屍。食田食書及校對徐首發沈成濯。藩司陶易與幕友陸琰。皆坐死。知府謝啟昆知縣涂濯龍俱革職。 戮前禮部尚書沈德潛屍。德潛予告歸。帝以已著詩集。委之改訂。頗多刪潤。德潛死。調其詩集進呈。則平時爲帝點竄及捉刀之作。咸錄焉。帝大恚。命革去官爵諡典。撤出鄉賢祠。撲毀所賜祭葬碑文。尋閱其詠黑牡丹詩。奪朱非正色。異種也稱王之句。指爲逆詞。令剖棺

刻庇。江蘇贛榆縣民常王振於其父行述內有於佃戶之貧者放不加息並赦歷年積欠之語。撫臣楊魁捕獲下獄。同時晉山縣職員范起鵠家藏亭林集。江西士人李雍、河南致仕主事余騰蛟皆以逆詩逆書不實免究。

四十四年春二月，降福建巡撫黃檢為直隸正定府知府，以檢不應刊刻其祖父廷桂奏稿，且載入世宗及帝硃批也。　夏四月，殺直隸民人智天豹。帝謁陵回京師，天豹使其徒張九霄於道傍呈獻大清天定運數一本，中編大清天號三十餘條，而於乾隆年號僅及五十七年而止，又於聖祖廟諱直書不諱。命立斬，九霄斬監候。

四十六年夏四月，殺在籍大理寺卿尹嘉銓。帝自五台山還至保定府，嘉銓使其子齎表赴行在，為父會一請謚，且乞從祀孔廟。帝怒其狂妄，交刑部治罪，隨據部查出嘉銓所著各書中多狂悖之語，坐絞立決。

編者曰：自康雍間屢興文字之獄，時因天下初定，人心未一，人主為自衛計，或非得已。至乾隆朝各案，毛舉細故，株連滿庭，於是比附妖言、告訐詩文之事紛然而起。御史曹一士嘗疏論之，略謂：比年以來，小人不識朝廷誅殛大憝之故，往往挾持睚眥之怨，借影響之詞，攻詰詩書，指摘字句。有司見事生風，多方窮鞫，或致波累師生，牽連親故，破家亡命，甚可憫也。臣愚以井田封建，不過迂儒之常談，不可以為生今反古；述懷詠史，不過詞人之習態，不可以為援古刺今。即有序跋偶遺紀年，亦或草茅一時失檢，非必果懷悖逆，敢於明布篇章。使以此類悉皆比附妖言，罪當不赦，將使天下告訐不休，士子以文為戒，殊非國家義以正法、仁以包蒙之意云云。

觀此則當時文禁之森嚴冤獄之繁重蓋可知也

鴻博經學諸特科

聖祖康熙十七年春正月。詔舉博學弘儒。備顧問著作之選。時海內新定。明室遺臣。多有存者。居恒著書言論。常慨然有故國之思。帝思以恩禮羅致之。至是諭吏部。凡有學行兼優文詞卓越之士。不論已仕未仕。令在京三品以上及科道。在外督撫布按及學政。各舉所知。以應將親試錄用。十八年。春三月。集被舉博學弘儒者於體仁閣。試以詩賦。先是十七年詔旨既下。勝國遺老。率皆蟬脫鴻冥。網羅無自。而平時以逸民自居者。爭趨輦轂。惟恐不與。於是內外諸臣疏薦一百四十三人送部。其不至者。僅直隸杜越。浙江應撝謙。江西魏禧。山西范鄗鼎。傅山。陝西李顒。六人而已。帝見應舉者踴躍奔赴。乃大悅。詔戶部月給俸廩。至是親試之。體仁閣試題。璿璣玉衡賦。省耕詩五言排律二十韻。得士五十人。彭孫遹。倪燦。張烈。汪霦。喬萊。王頊齡。李因篤。秦松齡。周清原。陳維崧。徐嘉炎。陸棻。馮勗。錢中諧。汪楫。袁佑。朱彝尊。湯斌。汪琬。邱象隨。列一等。李來泰。潘耒。沈珩。施閏章。米漢雯。黃與堅。李鎧。徐釚。沈筠。周慶曾。尤侗。范必英。崔如岳。張鴻烈。方象瑛。李澄中。吳元龍。龐塏。毛奇齡。錢金甫。吳任臣。陳鴻績。曹宜溥。毛升芳。曹禾。黎騫。高詠。龍燮。邵吳遠。嚴繩孫。列二等。俱授為翰林院官。纂修明史。時以得第者。授官過優。至外間有野翰林之目。又值新開捐例。由貲郎得官者甚眾。明士尤多仄目。故姜宸英有句云。北闕已除輸粟尉。西山猶貢采薇人。皆以為實錄後高士奇進三不如之說於帝前。以譏百四十三徵士。帝意浸衰。一時譁然。謂與唐李林甫表賀野無遺賢無異。

世祖雍正十一年，夏四月，詔在京三品以上，及外省督撫，會同學政，薦舉博學弘詞。自康熙朝獎勵文學以來，閣中之言，論思獻納，收統一之效。帝欲循故事以搜羅人才，乃詔下兩年，餘叙叙不聞有應者，則以近十餘年來，振興文字之獄，舉世學者，莫不兢兢。舍八股試帖外，一切學術鮮有研究之者。又戶部侍郎李紱，前在康熙十七年，以多保弘博鐫官，從無復敢為舉主，故終帝之世，盛典迄未能舉行。

十三年，冬十一月，諭催大學士九卿督撫，保送博學鴻詞人才。原作弘，避高宗諱改鴻詞。是年秋八月，帝崩。高宗嗣服，首以稽古右文為務，欲開第二次博學鴻詞科，乃下詔曰：皇考樂育英材，特降諭旨，令直省督撫，及在制大臣，各保舉博學鴻詞之士，以備制作之選。乃直省奉詔已及二年，而所舉人數寥寥。朕今再為申諭，凡在內大臣，及各省督撫，務宜悉心延訪，速行保薦，定於一年以內，齊集京師，俟朕廷試。倘直省中實無可舉，亦即具本題覆。

高宗乾隆元年，秋九月，御試博學鴻詞，百七十六人於保和殿，取十五人。一等劉綸、潘安禮、諸錦、于振、杭世駿，授翰林院編修；二等陳兆崙、劉玉麟、夏之蓉、周長發、程恂，授檢討；楊度汪、沈廷芳、汪士鋐、陳士璠、齊召南，授庶吉士。

二年，秋七月，補試續到博學鴻詞於體仁閣，得萬松齡、張漢、朱荃、洪世澤四人，授翰林院檢討、庶吉士有差。

十四年，冬十一月，特命大學士九卿督撫，選舉潛心經學之士，不拘進士舉人，以及諸生退休閒廢人員，慎重遴訪，務擇老成敦厚、純樸淹通之士以應。

十六年。夏六月。諭保舉經學之吳鼎。梁錫璵。所著經學各書。著派翰林中書各二十員在武英殿分繕寫一部進呈。旋授吳鼎梁錫璵為國子監司業。　秋八月。諭保舉經學之陳祖范。顧棟高。年力老邁不能來京。俱著給與國子監司業職銜。以為績學之勸。按順治康熙間。天下思明。反側不安聖祖一開宏博科。再設明史館。授職遺佚。徵辟入都。任之以一清秩。一空名。而國中帖帖然。戢戢然矣。高宗踵而行之。前後兩舉特科。復開四庫全書館。以提倡偽學。於是士子相率習於無用。民氣日餒。廉恥日喪矣。然其一代文物。則以兩次鴻博諸儒筆墨所鼓吹者。最為有力。其餘科目中人。亦皆以重熙累洽。風動當時。遂使漢人尊親之道。油然以起。蓋兩帝之所以文柔民族。幾得其道也。故能著有成效如此。

清史紀事本末卷二十二

諸儒出處學問之際

聖祖康熙十四年。夏四月。容城處士孫奇逢卒。奇逢字鍾元。明萬歷庚子舉人。少與東林諸子游。以氣節相尚。其學術以象山陽明為宗。更和通朱子之說。為理學宗儒。特表周程張邵朱陸薛王及羅念菴顧涇陽為十一子。別為諸儒考附之。國變後。入易州五公山。康熙八年。渡河至蘇門。水部郎馬光裕奉以夏峯田廬。遂移家居之。率子弟躬耕。四方來學者留者。亦授田使耕。所居成聚。前後凡十一徵。皆不起。至是卒。年九十有二。四子博雅。字君僑。最知名。當以隱逸徵。力辭。平生重孝友。及卒。士林高其義。稱夏峯先生。時學派與奇逢相近者。如李顒傅山顧炎武黃宗羲王夫之顏元劉獻廷諸人外。尚有祁州刁蒙吉包。山陰劉伯繩汋。無錫高彙旃世泰。餘姚沈求如國模。仁和沈甸華昀。而專治朱學者。有若太倉陸桴亭世儀。濟南張蒿庵爾岐。桐鄉張楊園履祥。又仁和應潛齋撝謙。蔚州魏環溪象樞。絳州李閣章生光。崑山朱伯廬用純諸人。派別雖不同。要皆各尊所聞。無門戶之見也。

十八年。春三月。試內外薦舉博學宏儒於體仁閣。李顒傅山杜越辭不赴。顒字中孚。晚自署曰二曲。陝西盩厔人。以昌明關學為己任。言學者當先觀象山慈湖陽明白沙之書。闡明心性。直指本初。然後取二程朱子及康齋敬軒涇野整菴之書。玩索以盡踐履之功。始以隱逸薦。繼以宏博徵。皆辭以疾。至是有旨召試。大吏趣行。固辭疾篤。舁其牀至省。則絕粒六日。至欲拔刀自刺。大吏駭而止。因嘆曰。生我名者殺我身。此皆生平洗心未純。不能自晦之所致也。自是荊扉反鎖。不得與人

授所著書不以示人。以為道於口耳之學。惟以反身錄示學者。晚年因兵亂。避寓富平。與邑人李
天生因篤、郿縣李雪木柏稱關中三李。門人王心敬號豐川。鄠縣人。能傳其學。兩舉賢良方正。皆
不赴。 山字青主。山西陽曲人。鼎革後。朱衣黃冠。居土穴養母。而仰視天俯察地。未嘗一日止。有
問學者。則告之曰。老夫學莊列者也。於此間諸仁義事。實羞道之。或强以宋諸儒為問。則曰必不
得已。吾取同甫。至是以給諫李宗孔薦。固辭以疾。有司迫之行。將至京。以死拒不入城。命閣臣馮
溥率公卿出迎。堅臥牀林中。不復為禮。憲臣魏象樞乃以其老疾上聞。詔免試放歸。並加中書舍
人。溥因勸其入謝。不可。令賓客百衆說之。遂稱疾篤。使舁以入。望見午門。淚涔涔下。溥掖之使謝
則仆於地。象樞急進曰。止。止。是即謝矣。翌日歸。宰輔以下皆出城送之。然歎曰。今而後其脫然無
累哉。既而大笑曰。使後世或妄以劉因輩賢我。且死不瞑目矣。聞者咋舌。 越字君異。崙城
人。明諸生。家居授徒。不求聞達。毅然以繼往開來為己任。一時才俊士。無遠近。咸師事之。至是强
起入都。與傅山同加中書銜。以疾辭歸。時同徵者。尚有寧都魏叔子禧、長洲茶九霞方炳、錢唐
馮山公景。皆不至。
二十年。春正月。明遺臣顧炎武卒。炎武字寧人。學者稱亭林先生。江蘇崑山人。國變後以諸生首
倡義里中。贊魯王監國事。既不克。更欲赴海上通鄭氏。道梗不前。遂浪游秦晉齊豫燕代淮浙。凡
六謁孝陵。六謁思陵。所至扼塞。皆呼老兵退卒。詢曲折。晚居陝之華陰。謂其地綰關河之口。有警
入山守險。不過十里之遙。若志在四方。則一出關門。亦有建瓴之便。因置田五十畝於華下。供晨
夕。而東西開墾所入。別貯之。以備有事。閣臣熊賜履等先後薦應宏博、修明史。皆貽書誓以身殉

得免卒年六十有九。諸著述甚富。其特別者。曰日知錄。為一代學術所從出。天下郡國利病書及肇域志。至今供學者參攷之。他如音學五書。金石文字記。皆表表者。平生恪守母訓。不臣他族。奔走國事數十年。而卒無所補救。其志亦可悲已。一時同志。有黃宗羲王夫之顏元劉獻廷。時稱五志士。　宗羲字太沖。學者稱梨洲先生。浙江餘姚人。明崇禎末。閣臣周延儒薦為中書。辭不就。畫江之役。糾里中子弟數百。號世忠營。從孫嘉績等倡義。江上軍敗。結寨自固。從劉馮京第乞師日本。間關轉徙垂二十年。奉母返里門。畢力著述。其學以濂洛之統。綜會諸家。橫渠之禮教。康節之象數。東萊之文獻。艮齋止齋之經術。水心之文章。莫不旁推交通。康熙十七年。有擬以宏博薦者。庶常陳錫嘏曰。是將使先生為疊山九靈之殺身也。力止之。徐元文薦之修明史。亦固辭。詔錄其著述以進。所著如明儒學案六十二卷。三百年儒林之藪也。明夷待訪錄之原君原臣諸篇。幾奪盧梭民約之席。餘亦有法治之精神。律呂新義二卷。後此言律學者皆祖之。句股圖說開方命算測圓要義共若干卷。其後梅文鼎本周髀言曆。世驚為絕學。而此書有以啟之。康熙三十四年卒。年八十有六。弟宗炎字晦木。宗會字石田。所學同。子百家。字主一。能世其學。　夫之字而農。湖南衡陽人。明崇禎壬午舉人。永歷建國。授行人。轉徙楚粵滇黔諸省。緬甸既殘。遂自晦匿。浪跡郴永漣邵間。最後歸衡陽之石船山。築土室曰觀生居。晨夕杜門。學者稱船山先生。平生崇拜橫渠。所著正蒙注思問錄讀通鑑論宋論黃書諸種。能通天人之故。發民權之理。皆傑作也。兄介之。號石崖。壬午同榜。後值國變。遂隱居不出。子敔。字虎止。博學有文名。　元號習齋。直隸博野人。有勇略。善騎射。嘗折竹為刀。以勝劍客。嘗控弛狀。中六的。日與其徒肄於射圃。終身不寢其學。專標忍嗜欲苦

筋力之旨。為學道不二法門。其著述往往嘆息於宋之亡。才士摧折。不盡其用。其志可知已。有存性存學存治存人四篇。以是為孔子之學。而自别於程朱。其高弟弟子蠡縣李剛主塨。大興王崑繩源。皆多所著作。　獻廷號繼莊。先世本吳人。寄籍大興。故足跡多在江南。浪游數十年。幾盡中國之強半。而蹤跡詭異。有類於秘密運動家所為。其學主於經世。自象緯律曆邊塞關要財賦軍政之屬。旁及岐黃釋老家言。靡不研究。自謂於聲音之學。別有所窺。嘗作新韻譜。以華嚴字母為本。而參之以天竺陀羅尼。泰西蠟頂、（拉丁）小西天梵書、（西藏）暨天方、（阿剌伯）蒙古、女真等音。又發明地理學。謂地理與羣治有密切之關繫。所言與泰西地理家同。惜所著書多散佚。傳者惟廣陽雜記一書。平生講學之友。王夫之王源兩人外。有南豐梁質人份。無錫顧昀滋培。而尤心服者。則南昌彭躬庵士望。同時學派與諸人相近者。尚有達縣唐鑄萬甄。著有潛書二篇四卷。能發民權公理。太倉陳確菴瑚。嘗編全史為四大部。以政事人文別之。皆手抄熟讀。能背誦。其他著述關於農田水利兵法者尤多。天門胡石莊承諾。有繹志六十一篇。無錫顧景范祖禹。有讀史方輿紀要百二十卷。

四十三年。夏六月。太原處士閻若璩卒。若璩字百詩。明諸生。著尚書古文疏證八卷。定東晉晚出二十五篇之偽。卒年六十有九。同時以經師稱者。有胡渭。萬斯大。萬斯同。馬驌。　渭字東樵。浙江德清人。著禹貢錐指。謂漢孔安國唐孔穎達宋蔡沈諸作。於地理多疏舛。乃博引羣書。以辨九州山川形勢及古今郡國分合異同。且為圖以表之。　斯大字充宗。鄞縣萬氏八子。皆黃宗羲高座弟子。斯大於兄弟行為第六。自幼不事科舉。博極羣經。尤精春秋三禮。為禮書三百卷。春秋說二

百四十卷。同邑李杲堂鄴嗣嘗曰。說經無雙。名禮八龍。昔有慈明。今見充宗。　斯同。斯大季弟。字季野。學者稱石園先生。精史學。尤熟於明代掌故。曾以宏博薦。力辭免。後就明史館。席不受官俸。自言欲據國史權以報故國。及卒。門人私謚曰貞文。著稱皆為弟子錢名世持去。其讀禮通考明史稿。又為徐乾學王鴻緒據稱己作刻之。　牖字允斯。山東鄒平人。著有左傳事緯及繹史。

四十四年。夏閏四月。召見宣城處士梅文鼎。文鼎字定九。少與弟文鼐共習天算學。著書二十九種。四十一年。帝南巡至德州。命取其書留覽。至是帝再過德州。命入對。出御製曆算書與商榷。留舟中凡三日。帝語撫臣李光地。稱為絕學。初。文鼎習算時。與淄川薛儀甫鳳祚吳江王寅旭錫闡所著算書皆有心得。尤折服於錫闡之曉庵新法。後帝製曆象考成。多出文鼎手。皆直本於錫闡矣。

編者曰。清初諸儒。以實踐實用之學相倡率。一時風靡景從。明季說辯空想之弊幾絕。自有所謂以名臣兼名儒。如魏象樞魏裔介熊賜履陳鵬年陸隴其張伯行諸人者。相與萃心力於舉業。或侈譚性理以鳴高。舉先王經世有濟之學。一概目為迂闊而不講。門戶錯出。人才亦日卑。遂使天下有乏材之嘆。至若徐乾學綠倖以進。固不知學。時值國人思明。反側不安。清廷為收拾人心計。於是徵隱逸。舉宏博。開明史館。謂輸四出。厚貌延言以求之。曰尊賢。曰求才。乾學即利用此時機。汲汲焉搜剔山林。以相迎合。或以利祿相歆動。或以威勢相迫脅。鴻飛冥冥。弋人何篡。致令亡明忠義士。有讀書行道數十年。而不得全海上之節者。噫可痛也。湯斌誘殺明降將李玉庭。李光地賣友陳夢雷以滅耿鄭。皆以此獲寵。龍顧二人日譚忠孝。未幾聖祖以欺

君斥試。臺臣以忘親貪位如光地矣，其人應不齒於士列，而皆竊附於朱程陸王，以大儒聞於時，不亦欺世已甚哉。毛奇齡以雕蟲炙輠之才，與緣得闚訓詁，既兇衝仇其師友，及宋明前哲凡忤彼者，皆怨報之，且棄其婦。致婦陳告其門人張布衣，謂奇齡作七言八句，亦必獺祭乃成。奇齡復對客述論之。其傲誕無恥，至於此極。人且以儒者尊之，不詳甚矣。故論當時學界蟊賊，前者惡於湯李，僅以僞君子相率；後者甚於奇齡等，以真小人自豪。一代學子節義風徽，殆由此始也。

高宗乾隆二十三年戊寅五月，處士惠棟卒。棟字定宇，江蘇吳江人。幼承其祖周惕父士奇家學，自經史諸子百家雜說釋道二藏，靡不津逮。所著如九經古義、周易述、明堂大道錄、古文尚書攷、左傳補注等，精博有心得。時經學盛行，分吳皖兩派。棟為吳派開祖，而其先已有長洲何義門焯、沈歸愚德潛、吳江沈冠雲彤、陳少章景雲，皆尚通洽，雜治經史文辭。棟之弟子最著者，同邑江艮庭聲、余古農蕭客、嘉定王西莊鳴盛、錢竹汀大昕、青浦王蘭泉昶、江都汪容甫中、劉端臨台拱。蕭客弟子江鄭堂藩，亦知名。皖派領袖曰戴震，字東原，休寧人。少從業婺源江慎修永。後從棟游，傳其學。著孟子字義疏證、方言疏證、攷工記圖、聲韻攷、聲類表、爾雅文字考。餘關於曆算水地之著述猶多。其論求學，以識字為第一義，識者韙之。以舉人召入纂修四庫全書，其書目提要大部分皆出其手。而以紀昀尸其名也。其鄉里同學有聲稱者，金輔之榜、程易疇瑤田。後有凌次仲廷堪。及胡樸齋匡衷、胡文水承珙、胡竹邨培翬。其弟子著者，興化任幼植大椿、餘姚盧抱經文弨、曲阜孔巽軒廣森。其尤著者，金壇段若膺玉裁、高郵王懷祖念孫。念孫子伯申引之，德清俞蔭甫樾，丹徒

馬眉叔建忠。繼起者，郝懿行、桂馥、侯康、陳澧、馬瑞辰、陳立、陳奐、劉文淇、鍾文烝、劉寶楠、焦循、龔麗正、朱右曾、陳喬樅、齊詩翼。時有與吳皖派樹敵者，為桐城派。派中巨擘為姚姬傳鼐，鼐善為古文辭，敘其鄉先輩方望溪苞，而受法劉海峯大櫆，及其世父薑塢範。鼐之弟子方植之東樹，嘗與兩派挑戰，著漢學商兌，抨擊之不遺餘力。其文辭斐然，而其學則非惠戴敵也。又有浙東派者，以餘姚邵晉涵、鄞縣全祖望倡，稽章學誠為其派中鉅子。晉涵私淑其鄉人王守仁、劉宗周、黃宗羲之學，於經深三傳及爾雅，於史尤熟明代掌故，與修四庫全書及國史，為文奧衍淵懿，學者宗之，稱二雲先生。祖望字謝山，甫釋褐，即告歸，主蕺山端溪諸書院講學之職，廣修枌社掌故，桑海遺聞，表章節義如不及。學誠字實齋，有文史通義。餘如陽湖趙甌北翼、瑞金羅臺山有高、吳縣汪大紳縉、長洲彭尺木紹升，皆與此派略近。

論者以乾嘉之間，一經學昌明之時期也。諸經師家疏注之宏博精確，有足與國學俱不朽者，如吳派皖派是已。桐城文士，乃自附於程朱，而究無以傳，非理學家，亦非經學家。其間有寶應王白田懋竑者，於治朱學殆庶幾之，著有朱子年譜攷異錄。善化唐鏡海鑑，雖以劬琦著者，英叢著直綮，足現風骨，而所為學案小識，專持門戶，識者頗隘陋之。浙東源出姚江，邵全羽翼南雷，存其一綫，功亦偉已。他如陳宏謀、楊名時、朱軾、李紱、孫嘉淦等，皆以朱學自鳴，於學界實無有影響。至紀昀、阮元、畢沅輩，鼓吹漢學，似亦甚力，然位高任重，僅於文學政事之餘，偶付以間治經，著述每多假手，故皆不能自名其家，無足道也。

道光二十二年，秋七月，仁和龔自珍卒。自珍，麗正子，號定盦，己丑進士，官禮部主事，幼從外氏段

玉裁受小學。及長。從陽湖劉申受逢祿受公羊春秋。自武進莊方耕存與治經學。約取春秋公羊例。逢祿傳其學。為公羊釋例。故自珍經學。皆祖自莊劉。於史則長西北輿地。益得自其益友桐鄉程春廬同文。及其前輩大興徐星伯松者。其人卓犖有英氣。生值承平。擧國酣嬉。獨傀然若有重憂。以事忤堂上官。乞養歸。居二年。父子前後五月卒。年五十歲。有文集三卷。續集四卷。集中諸篇於專制政體。深致嘆恨。又明社會學。故其為文。每尊人以思想自由。自言生平不畜門弟子。嘗賦詩見志。有但開風氣不為師之句。時與齊名者。有魏源。稱龔魏。　源字默深。湖南邵陽擧人。官高郵州牧。始治經。已更悉心時務。尤精輿地學。著有詩古微書古微公羊微春秋繁露注等書。又有海國圖志。奬勵國民對外之觀念。日本平象山吉田松陰西鄉隆盛輩。皆為是書所激刺。以有尊攘維新之事。與龔魏相先後。而以明經聞者。尚有陽湖李申耆兆洛長洲宋于庭翔鳳仁和邵位西懿辰。姚平泉光晉。善化孫鼎臣詒讓。皮鹿門錫瑞。

德宗光緒二十四年。夏四月。召見工部主事康有為。有為字廣廈。號長素。廣東南海人。幼承其祖贊脩家學。童時便有志於聖賢。里中人戲呼之曰。聖人為。蓋以其開口輒稱聖人。而其名有為也。長游於同邑朱九江次琦之門。既又潛心佛典。獨居西樵山四年。出為汗漫遊。北出山海關。登萬里長城。南游江漢。東謁孔林。遂浪跡燕齊楚吳荆襄閩嶠而西。泝江峽。如桂林。歸設黌舍於粵城之長興里。旋講學於桂林。其學以孔學佛學宋明學為體。以史學西學為用。其教科如音學至兵式體操諸科。無不備。前後凡九上書。皆不達。嘗開會於京師。曰強學。曰保國。皆不久為政府所禁。然自足名滿天下。崇拜之者。稱之曰康先生。或曰康南海。至是以大學士翁同龢尚書李瑞棻侍

郎張蔭桓學士徐致靖給事中高燮曾先後疏薦。遂召見。命在總理各國事務衙門行走。帝方銳意變法。於其言無不納。故多所擘畫。至八月政變。已先期奉詔出京。以英艦保護出險。其弟廣仁。門人林旭、及楊深秀、楊銳、譚嗣同、劉光第等六人。皆被殺。同觧任職官來。端蔡桂遣戍新疆。致靖永遠監禁。既至美洲。聯合海內外同志。設新會。以圖將來。從遂有庚子七月漢口之役。其為國事。亦可謂罷勉盡瘁矣。所著有公理通。孔子改制攷。春秋三世義。大同學說。弟子最著者梁啟超。廣東新會人。字卓如。號任公。光緒二十一年春。中東和議成。啟超時在京師。代表粵省公車百九十人。上書陳時局不利。明年至上海。任時務報主筆。著變法通議。西學書目表等書。又明年。使臣黃遵憲、伍廷芳。疆吏王文韶、張之洞。大理卿盛宣懷。前後薦牘。皆不就。湖南巡撫陳寶箴。暨學江標。聘主湖南時務學堂講席。其講學注重精神教育。漢口之役。烈士林述唐圭。李虎村炳寰。田均一。拜瑢。蔡樹珊鍾浩。皆出於其門。其在湖南時。值省中創設南學會湘報。其贊畫之力尤多。至是年五月。以侍郎徐致靖及總理衙門交章薦。被召見。命辦理大學堂譯書局事務。及八月政變。以日人伏義出險。既至日本。設清議報。暨學校於東京。尊孔維新。報於夏成。光緒二十六年六月。聞拳亂。急返滬。欲有所圖。至滬之明日。漢口難作。去適香港。游澳洲。復至日本。設新民叢報國風日報新小說。其著述刊行者。為飲冰室文集。　秋八月。殺京卿譚嗣同等。嗣同字復生。號壯飛。湖南瀏陽人。少有異質。於學無所不窺。而以日新為宗旨。嘗為攷據箋注金石刻鏤詩古文辭之學。尤好讀中國古兵法。後悉棄去。究心泰西天算格致政治歷史之學。皆有心得。弱冠從軍新疆。遂往來於直隸新疆甘肅陝西河南湖南北江蘇安徽浙江臺灣各省。中日戰事後。益發憤提倡新學

設學會於瀏陽。旋以父命。就官金陵。為候補知府。需次一年。閉戶著述。成仁學一書。時義寧陳寶箴撫湖南。慨然以湖南開化為己任。與按察使嘉應黃遵憲。侍學仁和徐仁鑄。前學政元和江標謀大集志士於湖南。辦新政。以為諸省倡。從嗣同歸。佐辦湖南內河小輪船。商辦礦務。湘粵鐵路。時務學堂。武備學堂。保衛局。南學會。湘報。皆其所倡論籌畫者。即任之為南學會學長。每集演說。慷慨論天下事。聞者無不感動。一時風氣大開。其功居多。是年七月。以侍郎徐致靖薦。入對。擢四品卿銜軍機章京。與楊銳林旭劉光第同參預新政。稱曰四軍機。至是政變。同被逮。難將作之前一日。日本志士數輩。力勸嗣同東游。不聽。強之。則曰。各國變法。無不從流血而成。今中國未聞有此。此國之所以不昌也。有之。請自嗣同始。遂及於禍。年三十有三。所著書。仁學之外。有寥天一閣文。莽蒼蒼齋詩。遠遺堂集外文。興算學議。思緯吉凶臺短書。壯飛樓治事。秋雨年華錄。叢脞書。劍經衍葛。印錄各種。又政論數十篇。皆見湘報。及與所友論學論事書數十篇。

二十九年。秋八月。江西巡撫夏時奏請延聘湖南舉人王闓運為江西學堂總教習。從之。闓運字壬秋。學者稱湘綺先生。湘潭人。鄉舉後。益刻志經史。無意進取。自同治至光緒中葉。屢被薦徵不赴。殫心著述。成湘軍志一書。因知名士。咸同諸將帥。曾國藩駱秉章胡林翼左宗棠丁寶楨彭玉麐之流。皆折行輩與訂忘年交。故是書述當日戰事。無異目擊。至詳確。書定。書亦旋出。在當諸人。尤以先覩為快。爭購之。然所志皆直筆。無阿好。於曾氏即多微詞。紀實也。國藩弟國荃及國藩門人李元度至欲燬其書。以風行廣。縣重資以取。寢有應者。今存書猶十之八九焉。其價值可知已。前後徇所友及邦人士之請。主講四川尊經書院八年。衡州船山書院十年。思賢講舍三年。以

其啟論注解經。成詩補箋周官儀禮記箋等書。至是以江西開辦學堂延撫夏時疏請贈充主教
秦人數可千代豈紛惑乎千代功紛然最知名。其弟子尤著者曰廖平字季平。四川井研人。釋穀
從不樂史職。設說教論受師說以公羊治六經。而更附益之著書及百種。康有為繼起治公羊。其
淵源胤出自此。平又有孔經哲學發微。四變記。為最近之作。其友樂至譚無畏為之序以刊行。
三十三年春二月。詔已故翰林院編修俞樾生平學行事蹟列入國史儒林傳。樾字蔭甫。浙江德
清人。學者稱曲園先生。道光庚戌進士。以編修視學河南。忤時相罷職。閉門抱經。著述綦富。曰春
在堂集。
宋帝宣統元年冬十二月。賜游學專門嚴復進士。命辦理編訂名詞館事務。復字幼陵。號幾道。福
建侯官人。游學美國二十餘年。譯有赫胥黎天演論斯密亞丹原富等書。時并衍家著者海寧李
壬叔善蘭。譯有幾何原本。金匱華若汀衡芳譯有合端數理。
編者曰。吾國人之思想受束縛者幾二十年矣。龔魏崛起。以今文治經導人以入思想自由之
塗徑實為從此開闢新學界之一徵兆。自是群經今文說皆出。而王闓運集今學之大成。康譚接
踵而興倡言改革。思國人以思想界之感化。而後國人思想界之前進抱有無窮之希望。復有
嚴氏者負笈越海歷數十寒暑。轉輸泰西新學而歸。以餉我國人。我國人之思想遂日以大進
化而不已。溯及因緣非食諸氏之賜歟。